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年产 10200 万米化纤面料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江苏彩钰纺织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u>2025 年 7 月</u>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	[目基本情况	1
	[目工程分析	
三、区域环	·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51
四、主要环	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59
五、环境保	·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91
六、结论		94
附件:		
附件1营业	热照	
附件2备案	:证	
附件3委托	:书	
附件4信用	承诺书	
附件5入远	协议	
附件6法人	身份证	
附件7原辅	i材料	
附件8宿迁	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现场踏勘记录表	
附件9环评	² 编制单位服务满意度调查表	
附件 10 生活	态分区管控综合查询报告书	
附件 11 彩铅	抵排污总量指标使用凭证	
附件 12 排浴	亏许可证	
附件 13 原3	不评批复	
附图:		
附图1地理	!位置图	
附图2项目	周边 500m 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和环境现状图	
附图3项目	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泗阳	县生态红线区域保护图	
附图 5 江苏	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图	
附图 6 泗阳	县区域水系图	
附图7江苏	河阳绿色智造产业园用地规划图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T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年产 10200 万米化纤面料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2507-321362-89-02	-431189					
建设单位 联系人	尤爱娟	联系方式	13382918905					
建设地点	江苏泗阳	江苏泗阳经济开发区葛东河路东侧、长兴路北侧						
地理坐标	(_118_度_4	(_118_度_45_分 41.317 秒, _33 度_40 分 55.913 秒)						
国民经济 行业类别	C1751 化纤织 造加工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十四 28 化纤织造及印染精加工 175*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改建 □扩建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 申报情形	☑首次申报项目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 准/备案)部门 (选填)	江苏泗阳经济开发 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 备案)文号(选填)	泗经开备[2025]190 号					
总投资 (万元)	1800 万元	环保投资(万元)	300					
环保投资占比 (%)	1.45	施工工期	/					
是否开工建设	□否 ☑是: <u>已建成投产</u>	用地(用海) 面积(m ²)	约 30186m²					
专项评价设 置情况		无						
	规划名称:《江苏》	四阳绿色智造产业园开	干发建设规划》(2023-2030);					
规划情况	审批机关:宿迁市泗阳县人民政府;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 /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名称:《江苏泗阳绿色智造产业园开发建设规划							
	(2023-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特况	审查机关: 宿迁市	生态环境局;						
响评价情况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	号:《关于对江苏泗阳	日绿色智造产业园开发建设规					
	划(2023-2030)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	查意见》(宿环建管〔2024〕					
	I.							

20012号)

1、园区规划概况

根据《江苏泗阳绿色智造产业园开发建设规划(2023-2030)》,规划园区及四至范围: 江苏泗阳绿色智造产业园分为 A、B、C 区,规划总面积 20.99 平方公里。A 区东至新淮泗河路,南至湖州路,西至黄河路和京杭大运河,北至众兴东路以南 300 米,规划面积 17.47平方公里;B 区为泗水大道-北京东路-未来路-G343 国道-葛东河以东120m 合围的区域,规划面积 2.79 平方公里;C 区东至九江路,南至文城东路,西至泗塘河,北至泗水大道,规划面积 0.73 平方公里。产业定位:重点发展高端化纤纺织(含印染)产业、绿色家居、智能装备和食品饮料产业。

2、选址规划符合性

规划及规划 环境影响评 价符合性分 析 本项目位于江苏泗阳绿色智造产业园葛东河路东侧、长兴路北侧,位于江苏泗阳绿色智造产业园内,根据《江苏泗阳绿色智造产业园开发建设规划》(2023—2030)可知,项目所在地为产业园区 A区,为工业用地。

3、产业定位规划符合性

本项目位于江苏泗阳绿色智造产业园葛东河路东侧、长兴路北侧,位于江苏泗阳绿色智造产业园内,根据《关于对江苏泗阳绿色智造产业园开发建设规划(2023-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宿环建管〔2024〕20012 号〕可知,江苏泗阳绿色智造产业园产业定位为重点发展高端化纤纺织(含印染)产业、绿色家居、智能装备和食品饮料产业。本项目属于纺织面料项目,属于江苏泗阳绿色智造产业园的主导产业。

4、规划审查意见符合性

项目与江苏泗阳绿色智造产业园开发建设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见表 1-1。

表 1-1 本项目与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						
宿环建管(2024)20012 号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规划》应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以生态保护和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为目标,做好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的协调衔接,进一步优化《规划》布局、产业结构和发展规模,降低区域环境风险,协同推进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与经济高质量发展。	本项目产品主要为纺织面料。项目选址满足园区规划的环境管理要求,产业结构和发展规模符合园区规划要求,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高水平的管理方式,节约集约、绿色低碳。	符合				
严格空间管控,优化区内空间布局。园区开发建设应与地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及国土空间规划相协调。做好规划控制和生态隔离带建设,排放挥发性有机废气、异味、粉尘等大气污染物项目尽可能远离居民区。加强对工业园区内及周边居住区等生活空间的防护,推进区内空间隔离带建设,确保园区产业布局与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安全相协调。	本项目空间布局合理 ,对生态环境不造成 不良影响,注重厂区 绿化。本项目不在生 态空间管控区域的规 划范围内。	符合				
严守环境质量底线,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落实国家和江苏省、宿迁市、泗阳县关于大气、水、土壤、噪声污染防治、区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关要求,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主要污染物和特征污染物的排放量,明确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要求,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强化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控措施,确保区域地下水、土壤质量不受影响;加强危废全生命周期的管理,完善配套防控措施。	本项目采用先进工艺 ,使用电能、蒸汽, 项目调浆及整浆并废 气采取"水喷淋+除雾 器+高压静电油烟净 化器+二级活性炭装 置"处理后达标排放 ,积极落实碳排放相 关政策。	符合				
严格落实生态环境准入要求。根据国家、区域发展战略,执行国家产业政策、规划产业定位等相关要求,禁止引进生产工艺落后、不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的项目,执行最严格的废水、废气排放控制要求。引进项目的生产工艺、设备,以及单位产品水耗、能耗、污染物排放和资源利用效率等应达到同行业国内领先水平。全面开展清洁生产审核,推动重点行业依法实施强制性审核,引导其他行业自觉自愿开展审核,不断提高现有企业清洁生产和污染治理水平。根据国家和地方碳减排、碳达峰行动方案和路径要求,推进园区绿色低碳转型发展,优化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运输等规划内容,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目标。	本项目满足江苏泗阳 绿色智造产业园生态 环境准入清单要求, 严格履行环境影响评 价、项目竣工环境保 护验收、排污许可证 等相关制度。	符合				
健全环境风险防范体系,提升环境应急能力	本项目已制定并落实					

。健全环境管理机构,完善园区突发水污染事件风险防控体系建设,确保"小事故不出厂区、大事故不出园区"。加强环境应急基础设施建设,配备充足的应急装备物资,提高环境应急救援能力。建立健全环境风险评估和应急预案制度,定期开展环境应急演练,完善环境应急响应联动机制,提升应急实战水平。建立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长效机制,定期排查突发环境事件隐患,建立隐患清单并督促整改到位,保障区域环境安全。重点关注并督促指导重点企业构筑"风险单元-管网、应急池-厂界"环境风险防控体系,严防突发环境废水污染事件。

各类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每年组织实战演练,配备应急物资,在后续过程中会加强环境风险防控措施落实。

表 1-2 本项目与苏环审[2021]23 号的相符性分析

审查意见	· · · · · · · · · · · · · · · · · · ·	相
具体内容	本项目相符性分析	符性
(一)严格空间管控,优化空间布局。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进一步强化开发区空间管控,减轻产业发展对生态环境、人居环境造成不良影响。开发区内现有部分居住区,存在工居混杂现象。开发区需根据规划有序推进部分工业企业逐步关停退出,及时调整相应的用地性质,整合零散居住用地。居住区周边工业地块应优先引入无污染或轻污染项目,设置绿化隔离带,减缓工业生产对居住区的影响。加快推进韩庄、江庄、西刘等3个村庄农村居住点的拆迁工作。	本项目用地为工业 用地,严格落实" 三线一单"生态环 境分区管控要求, 不占用生态空间管 控区域。	相符
(二)实施污染物排放限值限量管理,切实改善区域生态环境质量。完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实现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双管控",为推进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作出积极贡献。加强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污染治理和污染物排放的监管,确保企业稳定达标排放。在符合产业政策的前提下,洋河酒厂改扩建项目应做到"增产减污"。对区内印染企业进行整合升级,原则上仅服务于区内纺织服装企业,实施区内印染企业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印染新改扩建项目在区内进行排污总量平衡和替代。	本项目在报批前申报总量手续。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量为123927t/a,其中COD25.145t/a、氨氮1.871t/a、总氮 0.129t/a、总氮 3.11t/a、SS12.393t/a、石油类2.431t/a、总锑0.0024t/a、动植物油类0.024t/a,废水排入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新增废水点量纳入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总量为:非甲烷总烃0.45t/a,在泗阳县平衡。	相符

(三)加强源头治理,协同推进减污降碳。强化 企业特征污染物排放控制、高效治理设施建设以 及精细化管控要求。严格落实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要求,严格限制与主导产业不相关的项目进入, 执行最严格的行业废水、废气排放控制标准。新 建、改建、扩建项目应采用先进的技术和设备, 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国际同行业先进水平。严控 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园区碳排放达峰时间按国 家及江苏省规定时间内完成。 (四)完善环境基础设施。加快推进城东污水处理 厂(二期)工程的扩建项目建设。完善污水收集	项目符合生态环境 准入清单要求,不 属于高耗能、高排 放项目。项目积极 做好减污降碳,严 格控制特征污染物 排放,废水、废气 均满足排放标准要 求。 项目废水、废气均 满足相应排放标准	相符
管网系统,确保区内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全收集、全处理。开展区域水污染物平衡核算管理,推动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分开收集、分质处理。加快实施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做好清理合并。鼓励建设生态安全缓冲区,改善区域水环境质量。加快推进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处理处置,规范危险废物贮存和转移管理,确保危险废物规范贮存、安全处置。	要求,废水实行分质分类处理。企业将规范危险废物贮存和转移管理,确保危险废物规范贮存、安全处置,不涉及危险废物排放。	相符
(五)健全园区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建立环境应急管理制度,提升环境应急能力。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做到与各级政府、部门及企业应急预案的有效衔接,及时备案修编,定期开展演练,配备充足的环境应急物资,落实应急准备措施,建立应急响应联动机制,完善环境应急响应流程。建立隐患排查整改制度,推动园区及企业定期开展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治理,建立隐患清单并及时整改到位。完成园区三级环境防控体系建设,建立完善环境风险防控基础设施,并落实环境风险防控基础设施,并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各项措施。	本项目在正式投产 前将建立隐患排查 整改制度,配备等 地域风险疾,积强河域环境事积极境,不是,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	相符
(六)建立健全环境监测监控体系。严格落实《全省省级及以上工业区(集中区)监测监控能力建设方案》(苏环办[2021]144号)要求,在上、下风向至少各布设1个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点,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在园区周边河流布设水质自动监测站点。指导区内企业按《全省排污单位自动监测监控全覆盖(全联全控)工作方案》(苏环办〔2021〕146号)要求和监测规范,安装在线监测设备及自动留样、校准等辅助设备,实时监测获得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流量数据;暂不具备安装在线监测设备条件的企业,应指导企业做好委托监测,并告知企业及时上报监测数据。	本项目将按照规范 落实各项例行监测 工作。	相符
(七)拟进入开发区的建设项目,应结合规划环评提出的指导意见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落实相关要求,加强与规划环评的联动,重点关注控制挥发性有机物排放环保措施等内容,强化环境监测和环境保护相关措施的落实。规划环评中环境协调性分析、环境现状、污染源调查等符合要求的资料供建设项目共享,项目环	本项目在规划环评 框架下进行环境影 响评价,重点关注 控制挥发性有机物 排放环保措施,落 实环境监测和环境 保护相关措施。	相符

1、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 与生态保护红线相符性分析

1) 与江苏省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江苏泗阳绿色智造产业园葛东河路东侧、长兴路北侧,对照《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号),本项目距离生态空间管控区域是废黄河(泗阳县)重要湿地约4.3km,距离京杭大运河(泗阳县)清水通道维护区约2.0km;详见表1-3、1-4。

表 1-3 废黄河(泗阳区)重要湿地

			保护区范围		面积(kn		
生态空 间保护 区域名 称	主导生态功能	国级态护线围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 围	国级态护线积家生保红面积	生态空 间管控 区域面 积	总面积	与本项 目距离 (km)
废黄河 (泗阳 县)重 要湿地	湿地态统护	/	泗阳县境内西起临河 镇熊码村东至新袁镇 新滩村段古黄河水 域,及临河镇熊码村 至西安路大桥段、上 海路至新袁镇新滩村 段古黄河两岸 100 米 范围(其中金庄村(徐 圩村)至徐淮高速段 为两岸 200 米范围)	/	11.00	11.00	WS4.3

表 1-4 项目周边生态管控区域一览表

			保护区范围	面积(km²)			
生态空 间保护 区域名 称	主导生态功能	国级态护线 围家生保红范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	国级态护线积家生保红面积	生空管区面	总面积	与本项目 距离(km)
京杭大 运河 (泗阳 县)清	水源水质保护	/	含西自临河镇翟庄村,东 止泗阳四号桥大运河水域 及其两侧各 100 以内区 域,以及泗阳四号桥到泗	/	5.06	5.06	WS,2.0km

其他符合性分析

水通道	阳二号桥大运河水域与北		
维护区	侧背水坡堤脚及南侧 100		
	米以内区域,及泗阳船闸		
	到泗阳三号桥大运河水域		
	与北侧背水坡堤脚及南侧		
	100米以内区域,及泗阳		
	三号桥到李口镇芦塘村段		
	大运河水域及其两侧各		
	100米以内区域,以及李		
	口乡芦塘村到新袁镇交界		
	村大运河中心线以南水		
	域,及南侧 100 米以内区		
	域。含大运河(泗阳)饮		
	用水源二级和准保护区,		
	不含大运河(泗阳)饮用		
	水源一级保护区。		
	17.1/1 17 17 0		

2) 与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号〕和《省政府关于同意泗阳县中运河姜桥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分方案的批复》(苏政复〔2023〕35号),距离本项目最近的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为泗阳县中运河姜桥饮用水源地保护区,位于本项目西南侧约 2.0km,项目不在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范围内,符合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要求。

表 1-5 项目所在区域周边最近生态保护区范围

生态保护红线名称	水厂名称	水源地类型	一级保护区	二级保护区	准保护区	与本项目 距离(km)
泗阳县中 运河姜桥 饮用水源 地保护区	17K 1	河流	水域:以取水口为中心,向东 1000 米,向东 1000 米,及其向西 1000 米,及其两岸背水坡之间的水域范围	水域:一级保护区伸 2000米,,以子 2000米,,以子 2000米,,以子 水成的 等50米的 大 大域与水域 大域 大域 大域 大域 大域 大域 大域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延伸 2000 米, 向西延伸 2000 米的水 域范围 陆域: 准保护 区水域与相 对应的提即	ES,2.0km

根据表 1-3、1-4、1-5 可知:项目选址不在宿迁市泗阳县生态红线管控区范围内,符合《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 号)、《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 号)和《省政府关于同意泗阳县中运河姜桥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分方案的批复》(苏政复〔2023〕35 号)相关要求。

3)与宿迁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相符性分析

表 1-6 项目与《关于印发<宿迁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的通知》(宿环发[2020]78 号)相符性分析

	1	<u> </u>	(佰 外 友[2020]78 号) 相符性分析	1
管控 单元	分类	管控 要求	具体内容	相符性分析
江 阳智 业园	重管单	空局的有束	一、完全的人。 一、实际的人。 一、实际的人。 一、实际的人。 一、实际的人。 一、实际的人。 一、实际的人。 一、发展的一、发展的一、大型的人。 一、大型的人。 一、大型的人。 一、大型的人。 一、大型的人。 一、大型的人。 一、大型的人。 一、大型的人。 一、大型的人。 一、大型的人。 一、大型的人。 一、大型的人。 一、大型的人。 一、大型的人。 一、大型的人。 一、大型的人。 一、大型的人。 一、大型的人。 一、大型的人。 一、大型的一、大型的一、大型的一、大型的一、大型的一、大型的一、大型的一、大型的	本项目属于纺织面 料项目;符合园区产 业定位,不属于不得 引进项目。

	中有关条件、标准或要求。五、提高环境准入门槛,落实入区企业的废水、废气环境影响减缓措施和固废处置措施,建立健全区域风险防范体系。六、对于居住区周边已开发的工业用地,应加强对现状企业的环境监督管理,确保其污染物达标排放;对于居民区周边已开发且后续实施用地置换的工业用地,以及居住区周围未开发的工业用地,以及居住区周围未开发的工业用地,将优先引入无污染或轻污染的企业或项目,并设置绿化隔离带。七、园区开发建设应符合国土空间规划有关要求,不相符区域调整完成之前,不得开发建设。	
污染物 排放管 控	258.76 t/a、NO _X 504.04 t/a、颗粒物 142.80t/a、非甲烷总烃 297.39 t/a。水污染物(排放量): 废水排放量 1487.07 万 t/a, COD 594.83 t/a、氨氮 74.35t/a、总磷 7.44 t/a、总氮 223.06 t/a。其中,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量为 123927t/a,其中 COD25.145t/a、氨氮 1.871t/a、总磷 0.129t/a、总氮 3.11t/a、SS12.393t/a、石油类 2.431t/a、总锑 0.0024t/a、总锑 0.0024t/a,废水排入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新增废水总量纳入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新增废水总量纳入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总量;废气总量为:非甲烷总烃 0.45t/a,泗阳县范围内进行总量平衡。
环境风 险防控	1、园区及入区企业应制定并落实各类 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 2、区 内各企业须按规范要求建设贮存、使 用危险化学品的装置,杜绝泄露物料 进入环境; 储备必要的设备物资,并 每年组织实战演练,最大限度地防止 和减轻事故的危害; 排放工业废水的 企业应设置足够容量的事故污水池, 严禁污水超标排放。	企业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制定和完善企业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与应急管理体系。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1、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应采用先进的技术和设备,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及以上要求;2、印染行业资源开发利用应满足《印染行业规范条件》;3、除热电联产项目外,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	本项目工业用地规模 符合要求;清洁生产水 平达到国内清洁生产 先进水平,不使用高污 染燃料。

的项目和设施,推行天然气、电 力等清洁能源。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上述有关文件的要求。

(2) 与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分析

环境空气质量:本次评价选取 2024 年作为评价基准年。根据《宿迁市 2024 年度环境质量公报》可知,2024 年,全市环境空气优良天数达 296 天,优良天数比例为 80.9%;空气中 PM_{2.5}、PM₁₀、NO₂、SO₂、O₃浓度均同比下降,CO 指标持平,浓度均值分别为 38.7ug/m³、57ug/m³、21ug/m³、5ug/m³、160ug/m³、1.0mg/m³,除 CO 同比持平外,其余同比分别下降 2.8%、9.5%、16.0%、37.5%、5.3%;其中,臭氧作为首要污染物的超标天数为 33 天,占全年超标天数比例达47.1%,已成为影响全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的主要指标。

沭阳、泗阳和泗洪三县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分别为 295、309、304,全年占比分别为 80.6%、84.4%、83.1%。全市降水 pH 值介于 6.64~7.84 之间,未出现酸雨。

为改善区域环境质量,市政府关于印发《宿迁市 2025 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分别从工作目标、重点任务、保障措施三大方面提出了各项大气治理措施,待各项措施落实后,区域大气环境质量将逐步改善。

地表水环境质量:根据《宿迁市 2024 年度环境质量公报》可知,2024 年,全市 10 个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优III比例为 100%。全市 15 个国考断面水质达标率为 100%,优III水体比例为 86.7%,无劣 V 类水体。全市 35 个省考断面水质达标率为 100%,优III水体比例 100%,无劣 V 类水体。

本项目外排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接管至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处理,尾水流入淮泗河。由表 3.1-1 可知,二中沟、淮泗河相关监测断面 pH、COD、氨氮、总磷和总氮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要求,表明该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较好。

声环境质量:根据《宿迁市 2024 年度环境质量公报》可知,2024 年,宿 迁市声环境质量总体较好。宿迁市功能区声环境昼间测次达标率 98.4%,夜间 测次达标率 94.9%。与 2023 年年相比,昼间测次达标率上升 0.1 个百分点、夜 间测次达标率上升 3.8 个百分点。市区功能区声环境间测次达标率 96.3%,夜间 测次达标率 88.1%。区域环境声昼间平均等效声级 54.3 分贝,处于二级(较好)水平。道路交通声环境昼间平均等效声级 63.7 分贝,处于一级(好)水平。

本次项目运营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污染物,采取 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各类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不 会降低当地环境质量功能。

本项目废气、废水、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噪声对周边影响较小,不会突破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底线,能维持环境功能区质量现状。

(3) 与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江苏泗阳绿色智造产业园葛东河路东侧、长兴路北侧,本项目 用水取自当地自来水管网,区域附近水系发达、水量充足,不会达到资源利用 上线;本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提供,不会达到供电量使用上线;项目位于江苏 泗阳绿色智造产业园,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土地利用不会突破区域土地资源 上线。

(4) 与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对照《<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江苏省实施细则(试行)》,本项目符合性见表 1-7。

表 1-7 本项目《关于印发〈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版)的通知》(长江办〔2022〕7号)相符性分析

序号	《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管控条款(试行)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禁止建设不符合全国和省级港口布局规划以及港口总体规划的码头项目,禁止建设不符合《长江干线过江通道布局规划》的过长江通道项目	本项目为纺织面 料织造项目。	符合
2	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旅游和生产经营项目,禁止在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项目。	本项目不在自然 保护区、风景名胜 区。	符合
3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项目,以及网箱养殖、畜禽养殖、旅游等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投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在饮用 水水源一级、二级 保护区的岸线和 河段范围内。	符合
4	禁止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 内新建围湖造田、围海造地或围填海等投资建设 项目。禁止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 挖沙、采矿,以及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投	本项目为纺织面 料织造项目,不在 水产种质资源保 护区、国家湿地公	符合

	资建设项目。	园的岸线和河段	
		范围内。	
5	禁止违法利用、占用长江流域河湖岸线。禁止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和保留区内投资建设除事关公共安全及公众利益的防洪护岸、河道治理、供水、生态环境保护、航道整治、国家重要基础设施以外的项目。禁止在《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及湖泊保护区、保留区内投资建设不利于水资源及自然生态保护的项目。	本项目不在《长江 岸线保护和开发 利用总体规划》划 定的岸线保护区 和保留区内,不在 《全国重要区对 湖泊水功前段及湖 划定的河段及湖 泊保护区、保留区 内。	符合
6	禁止未经许可在长江干支流及湖泊新设、改设或扩大排污口。	本项目没有在长 江干支流及湖泊 新设、改设或扩大 排污口。	符合
7	禁止在"一江一口两湖七河"和 332 个水生生物保护区开展生产性捕捞。	本项目为纺织面 料织造项目。	符合
8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重要湖泊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本项目为纺织面料织造项目,不在长江干支流、重要湖泊岸线三公里范围内。	符合
9	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	本项目为纺织面 料织造项目,不属 于高污染项目。	符合
10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	本项目为纺织面 料织造项目,不属 于国家石化、现代 煤化工等项目	符合
11	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本项目为纺织面 料织造项目,不属 于落后产能项目, 不属于严重过剩 产能行业的项目, 不属于高耗能高 排放项目。	符合
12	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文件有更加严格规定的从 其规定。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本项目与江苏泗阳绿色智造产业园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根据《江 苏泗阳绿色智造产业园开发建设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 求,本项目相符性见表 1-8。

表	表 1-8 项目与江苏泗阳绿色智造产业园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项目	生态环境准入内容	相符性分析			
主导产业	重点发展高端化纤纺织(含印染)产业、绿色家居、 智能装备和食品饮料产业。	本项目主要产品为纺织面料,属于纺织面料织造项目,属于园区主导产业。			
	优先引入: 1、《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产业发展与转移指导目录》《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鼓励类或优先承接的产业,且符合园区产业定位的项目; 2、拟采用的生产工艺、污染治理技术、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内先进及以上水平的项目。	本项目产品为纺织面料,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产业发展与转移指导目录》、《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不属于鼓励类、淘汰类、限制类项目。			
产业准入要求	禁止引入: 1、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以及明令淘汰的安全生产落后工艺及装备项目; 2、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 3、新建、扩建《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明确的限制类、禁止类和淘汰类项目; 4、不符合《印染行业规范条件》的印染项目,印染"绿岛"外禁止新建、扩建增加印染废水接管量的印染项目; 5、不符合《宿迁市家具制造行业环境准入导则》的家居制造项目、不符合《宿迁市金属制品行业环保准入条件》的金属制品制造项目; 6、《淮河流域水污染防治暂行条例》中禁止的项目; 7、《关于进一步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控工作的实施方案》中禁止的项目; 8、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现阶段经论证明确无法实施替代的除外); 9、新建、扩建化工生产项目。	本项目产品为纺织面料,属于纺织面料制造项目,生产工艺、限制工艺先制,不属于禁止类、属于型层的工艺、展升工园的聚丙烯浆料 VOCs 含为类型。本位出,为关于同型。本域是一个大大有,为发生有机物。《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			
空间布局约束	1、严格落实《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中有关条件、标准或要求; 2、提高环境准入门槛,落实入区企业的废水、废气环境影响减缓措施和固废处置措施,建立健全区域风险防范体系; 3、对于居住区周边已开发的工业用地,应加强对现状企业的环境监督管理,确保其污染物达标排放;对于居民区周边已开发且后续实施用地置换的工业用地,以及居住区周围未开发的工业用地,将优先引入无污染或轻污染的企业或项目,并设置绿化隔离带; 4、园区各类开发建设活动应符合泗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各类发展规划。	本项目位于江苏泗阳绿色智造产业园葛东河路东侧、长兴路北侧,属于江苏泗阳绿色智造产业园的工业用地范围内,不在《江苏省限制制制,不在《江苏省时间制制,不在《江苏省际制制制,不可目目录》《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中。本项目已落实质气、废水、固废治理措施,减少环境影响。本项周边 50m 范围内不涉			

		及居民区。
污染物 排放管 控	总量控制: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 SO ₂ 305.51t/a、NO _x 558.85t/a、颗粒物 188.43t/a、VOCs299.97t/a。 水污染物(排放量): 废水排放量 1464.63 万 t/a, COD439.39 t/a、氨氮 21.97 t/a、总磷 4.39 t/a、总氮 146.46 t/a、总铬 0.73t/a、六价铬 0.365t/a。其中,按相关规定, 对全县(包括该园区)除印染"绿岛"之外企业印染 废水排放量实行动态管理,原则上不突破省厅批复我 县经济开发区印染废水总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一般工业固废 209592.62t/a,危 险废物 47517.93t/a。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量为123927t/a,其中COD25.145t/a、氨氮1.871t/a、总磷0.129t/a、总氮3.11t/a、SS12.393t/a、石油类2.431t/a、总锑0.0024t/a、动植物油类0.024t/a,废水排入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新增废水总量纳入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总量;废气总量为:非甲烷总烃0.45t/a,在泗阳县范围内进行总量平衡。
环境风险防控	1、园区及入区企业应制定并落实各类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建立企业环境安全责任"三落实三必须"机制,实施"一图两单两卡"管理,建立常态化隐患排查制度; 2、区内各企业须按规范要求建设贮存、使用危险化学品的装置,杜绝泄露物料进入环境;储备必要的设备物资,并每年组织实战演练,最大限度地防止和减轻事故的危害;排放工业废水的企业应设置足够容量的事故应急池,严禁污水超标排放; 3、园区不同企业风险源之间应尽量远离,企业厂区分区防渗; 4、加强环境影响跟踪监测,建立健全各环境要素监控体系,完善并落实园区日常环境监测与污染源监控计划; 5、建立突发水污染事件应急防范体系,不断完善园区突发水污染事件三级防控体系工程建设,实现对事故企业雨污排口、园区公共雨水管网、周边河道闸控设施远程监控和一键启闭,形成污染物自动化阻隔切断能力,形成"一园一策一图"; 6、对照应急物资配备推荐表完成园区应急资源兜底保障储备,建议专业化环境应急处置队伍。	本项目已制定并落实各 类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及 应急预案,每年组织实 战演练,配备应急物资, 在后续过程中会加强环 境风险防控措施落实。
资源开 发效率 要求		本项目采用先进的技术和设备,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同行业 先进水平。本项目不涉及高污 染燃料的项目和设施。

- 4、除热电联产项目外,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项目和设施,推行天然气、电力等清洁能源;
- 5、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中水回用率不低于66.7%。

由表 1-8 可知,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泗阳绿色智造产业园开发建设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要求。

2、与其他相关环保政策相符性分析

(1) 国家和地方产业定位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C1751]化纤织造加工,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所采用的喷水织布机穿筘幅为 1.9m/2.3m/3.4m,织机转速为 650~660m/min,则项目喷水织机的入纬率为 1200~2000m/min。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第二类 限制类十三、纺织 12、入纬率小于 600 米/分钟的剑杆织机,入纬率小于 700 米/分钟的喷气织机,入纬率小于 900 米/分钟的喷水织机",不属于指导目录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属允许类项目。

本项目已取得江苏泗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为泗经开备[2025]190号。因此,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2)与《省大气办关于印发《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清洁原料替代工作方案》 的通知》(苏大气办〔2021〕2号)等相符性分析

《省大气办关于印发《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清洁原料替代工作方案》的通知》(苏大气办〔2021〕2号)要求分阶段推进3130家企业清洁原料替代工作。本项目使用的聚丙烯浆料 VOCs含量未检出,符合《省大气办关于印发《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清洁原料替代工作方案》的通知》(苏大气办〔2021〕2号)要求。

(3)与《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20〕49号)及江苏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符性分析

	从 1-7 年6 日	H11 1 TV VI			
	江苏省省域生态环境管控要求				
管控	重点管控要求	相关性分析			

表 1-9 木项目与苏政发〔2020〕49 号相符件分析

空局的		1、本项目产品主要为纺约的 主要为的的。 2、本项目产品主要企业,属于 C1751 化纤织形型,以为的的。 2、本加工,根据(2024年),是有一个人。 2、全型,是有一个人。 2、全型,是一个人。 2、全型,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
污染物 排放管 控	1 水污染物(雅放量)• 烤水雅放量 1487 ()7 h t/a.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量为 123927t/a,其中COD25.145t/a、氨氮 1.871t/a、总磷 0.129t/a、总氮 3.11t/a、SS12.393t/a、石油类 2.431t/a、总锑 0.0024t/a、动植物油类 0.024t/a,废水排入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新增废水总量纳入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总量;废气总量为:非甲烷总烃 0.45t/a,在泗阳县范围内进行总量平衡。

环境风险防控	1、园区及入区企业应制定并落实各类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 2、区内各企业须按规范要求建设贮存、使用危险化学品的装置,杜绝泄露物料进入环境;储备必要的设备物资,并每年组织实战演练,最大限度地防止和减轻事故的危害;排放工业废水的企业应设置足够容量的事故污水池,严禁污水超标排放。	本项目风险潜势为 I,厂区 内已配备相应应急物资强 化环境风险防控能力建设, 项目投产后将根据实际情 况进行应急物资的添置。项 目投产前将制定突发环境 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进行 演练
资源利 用效率 要	1、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应采用先进的技术和设备,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及以上要求; 2、印染行业资源开发利用应满足《印染行业规范条件》; 3、除热电联产项目外,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项目和设施,推行天然气、电力等清洁能源。	项目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 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不属 于印染企业,使用能源为 电,不属于高污染燃料,符 合文件要求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 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20〕49号)及江苏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关要求。

(4) 与《江苏省 2023 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泗阳经济开发区(江苏泗阳绿色智造产业园)葛东河路东侧、 长兴路北侧,属于重点管控单元,江苏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查询报告书详见附 件 10,相符性分析如下。

表 1-10 与《江苏省 2023 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相符性分

管控 单元	分类	管控 要求	具体内容	相符性分析
江泗绿智产 园苏阳色造业	重管 单元	空布约间局束	一、主导产业:重点发展高端化纤纺织产业,兼顾发展食品饮料、绿色家居、机电装备、新材料和医疗健康产业。二、优先引入:1、《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产业发展与转移指导目录》或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鼓励类或优先承接的产业且符合园区产业定位的项目;2、拟采用的生产工艺、污染治理技术、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际或国内先进水平的国。三、禁止引入:1、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以及明令淘汰的安全生产落后工艺及装备项目;2、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3、新建、扩建《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明确的限制类、禁止类和淘汰类项目;4、不符合《印染行业规范条件》的印染项目、不符合《宿迁市家具制造行业环境	本项目属于纺织面料项目;符合园区产业定位,严格落实用地政策,不属于不得引进项目。

	<u> </u>		(A) 日間(仏喜日前)(本年 子林 / 『古マン	
			准入导则》的家居制造项目、不符合《宿迁市金属制品行业环保准入条件》金属制品制造项目;5、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6、禁止引进高污染、高能耗、资源性(两高一资)项目。四、严格落实《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江苏省联制用地项目目录》、《江苏省联制用地项目目录》、《江苏省联制用地项目目录》、《江苏省联制工业的方法等、五、提高环境准入门槛,落实入区企业的废水、废气环境影响减缓措施和固废处置措施,建立足开发的工业用地,应加强对现状企业的环境、区市发的工业用地,应加强对现状企业的环境、区周边已开发且后续实施用地置换的工业用地,以及居住区周围未开发的工业用地,将优先引入无污染或轻污染的企业或项目,并设置绿化隔离带。七、园区开发建设应符合国土空间规划有关要求,不相符区域调整完成之前,不得开发建设。	
		污染物管 控	大气污染物 (排放量): 二氧化硫 (SO ₂) 258.76 t/a、NO _x 504.04 t/a、颗粒物 142.80 t/a、非甲烷总烃 297.39 t/a。 水污染物 (排放量): 废水排放量 1487.07 万 t/a,COD 594.83 t/a、氨氮 74.35 t/a、总磷 7.44 t/a、总氮 223.06 t/a。 其中,园区规划范围内印染废水接管量不突破 166.52 万 t/a。	类 2.431t/a、总锑 0.0024t/a、动植物 油类 0.024t/a,废
		环境风 险防控	1、园区及入区企业应制定并落实各类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 2、区内各企业须按规范要求建设贮存、使用危险化学品的装置,杜绝泄露物料进入环境;储备必要的设备物资,并每年组织实战演练,最大限度地防止和减轻事故的危害;排放工业废水的企业应设置足够容量的事故污水池,严禁污水超标排放。	企业按照《突发 环境事件应急 预案管理暂行 办法》等相关规 定,制定和完善 企业环境风险 防范措施与应 急管理体系并 演练。按照相关

		规范要求贮存 原辅材料,设置 满足容量要求 的事故废水池。
资源开 发率要 求	1、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应采用先进的技术和设备,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及以上要求; 2、印染行业资源开发利用应满足《印染行业规范条件》; 3、除热电联产项目外,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项目和设施,推行天然气、电力等清洁能源。	本项目工业用 地规模符合要 求:清洁生产水 平达到国内清 洁生产先进水 平,不使用高污 染燃料。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 2023 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的相关要求。

(5) 关于印发《2020 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的通知(环大气 [2020]33 号)

本项目与《2020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环大气[2020]33号)相 关内容相符性分析见表 1-11。

表 1-11 与《2020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相符性分析

序号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 相符
1	严格落实国家和地方产品 VOCs 含量限值标准。2020 年7月1日起,船舶涂料和地坪涂料生产、销售和使用应满足新颁布实施的国家产品有害物质限量标准要求。督促生产企业提前做好油墨、胶粘剂、清洗剂及木器、车辆、建筑用外墙、工业防护涂料等有害物质限量标准实施准备工作,在标准正式生效前有序完成切换,有条件的地区根据环境空气质量改善需要提前实施。	本项目使用的聚 丙烯浆料 VOCs 含量未检出,为 低非甲烷总烃含 量的浆料。	相符
2	将全面使用符合国家要求的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的企业纳入正面清单和政府绿色采购清单。企业应建立原辅材料台账,记录 VOCs 原辅材料名称、成分、VOCs 含量、采购量、使用量、库存量、回收方式、回收量等信息,并保存相关证明材料。采用符合国家有关低 VOCs含量产品规定的涂料、油墨、胶粘剂等,排放浓度稳定达标且排放速率满足相关规定的,相应生产工序可不要求建设末端治理设施。使用的原辅材料 VOCs 含量(质量比)均低于 10%的工序,可不要求采取无组织排放收集和处理措施。	本项目按要求建 立原辅材料台 账,记录原辅材 料名称、成分、 采购量、使用量、 库存量、回收方 式、回收等信 息,并保存相关 证明材料。	相符
3	2020年7月1日起,全面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重点区域应落实无组织排放特别控制要求。	本项目所在区域 属于重点区域, 非甲烷总烃 排 放执行《挥发性 有机物无组织排	相符

	T	24. 12. 4.4 1 = 20. V	
		放控制标准》。	
4	企业在无组织排放排查整治过程中,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加强含 VOCs 物料全方位、全链条、全环节密闭管理。储存环节应采用密闭容器、包装袋,高效密封储罐,封闭式储库、料仓等。装卸、转移和输送环节应采用密闭管道或密容器、罐车等。生产和使用环节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中操作并有效收集废气,或进行局部气体收集;非取用状态时容器应密闭。处置环节应将盛装过 VOCs 物料的包装容器、含 VOCs 废料(渣、液)、废吸附剂等通过加盖、封装等方式密闭,妥善存放,不得随意丢弃,7月15日前集中清运一次,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处置单位在贮存、清洗、破碎等环节应按要求对 VOCs 无组织排放废气进行收集、处理。高VOCs 含量废水的集输、储存和处理环节,应加盖密闭。	本项目对于生产 过程中产生废危 转移至危废库暂 时存放,后委托 有资质单位处 置。	相符
5	组织企业对现有 VOCs 废气收集率、治理设施同步运行率和去除率开展自查,重点关注单一采用光氧化、光催化、低温等离子、一次性活性炭吸附、喷淋吸收等工艺的治理设施,7月15日前完成。对达不到要求的 VOCs 收集、治理设施进行更换或升级改造,确保实现达标排放。除恶臭异味治理外,一般不采用低温等离子、光催化、光氧化等技术。行业排放标准中规定特别排放限值和控制要求的,应按相关规定执行;未制定行业标准的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已制定更严格地方排放标准的,按地方标准执行。	本项目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 采取负 压收集,整浆并废气采用"水"。 本种。 据书等。 本种。 工作。 本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	相符
6	按照"应收尽收"的原则提升废气收集率。将无组织排放转变为有组织排放进行控制,优先采用密闭设备、在密闭空间中操作或采用全密闭集气罩收集方式;加强生产车间密闭管理,在符合安全生产、职业卫生相关规定前提下,采用自动卷帘门、密闭性好的塑钢门窗等,在非必要时保持关闭。按照与生产设备"同启同停"的原则提升治理设施运行率。根据处理工艺要求,在处理设施停止、残留 VOCs 废气收集处理完毕后,方可停运处理设施。VOCs 废气处理系统发生故障或检修时,对应生产工艺设备应停止运行,待检修完毕后同步投入使用;因安全等因素生产工艺设备不能停止或不能及时停止运行的,应设置废气应急处理设施或采取其他替代措施。按照"适宜高效"的原则提高治理设施去除率,不得稀释排放。企业新建治污设施或对现有治污设施实施改造,应依据排放废气特征、VOCs 组分及浓度、生产工况等,合理选择治理技术,对治理难度大、单一治理工艺难以稳定达标的,要采用多种技术的组合工艺。采用活性炭吸附技术的,应选择碘值不低于800毫克/克的活性炭,并按设计要求足量添加及时更换;各地要督促行政区域内采用一次性活性炭吸附技术的企业按期更换活性炭,对于长期未进行更换的,于7月底前全部更换一次,并将废旧活性炭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记录更换时间和使用量。	本项目调浆及整调浆及整点工序,是是一个工作,是是一个工作,也可以工作,也可以工作,也可以工作,也可以工作,也可以工作,也可以工作,也可以工作,也可以一个工作,也可以	相符

综上可知,本项目与《2020 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环大气[2020]33 号)相关内容相符。

(6) 与其他产业政策相符性

表 1-12《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 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总体目标:经过3年努力,大幅减少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协同减少温室气体排放,进一步明显降低细颗粒物(PM2.5)浓度,明显减少重污染天数,明显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明显增强人民的蓝天幸福感。到2020年,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排放总量均比2015年下降20%以上;PM2.5浓度控制在46微克/立方米以下,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72%以上,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率比2015年下降25%以上;确保全面实现"十三五"约束性目标。"主要工作举措:一、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推进产业绿色发展;二、加快调整能源结构,构建清洁低碳高效能源体系;三、积极调整运输结构,发展绿色交通体系;四、优化调整用地结构,推进面源污染治理九、加强基础能力建设,严格环境执法督察;十、明确落实各方责任,动员全社会广泛参与。"	本项项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明	相符

表 1-13 与《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工作的通知》 (苏环办【2019】36 号)相符性分析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要点	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批准: (1)建设项目类型及其选址、布局、规模等不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 (2)所在区域环境质量未达到国家或者地方环境质量标准,且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 (3)建设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无法确保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或者未采取必要措施预防和控制生态破坏; (4)改建、扩建和技术改造项目,未针对项目原有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提出有效防止措施; (5)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陷、遗漏,或者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不明确、不合理。	项目选址符合区 域规划要求,项目 采取的措施可行, 满足区域环境要 求。	相符
二、严格控制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建有色金属治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有关环境保护主管部门依法不予审批可能造成耕地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或者报告表。	选址在江苏四段色智造产业园,项目符合要求,不在禁止 类别内。	相符
三、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把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作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前	按照要求申请总 量。	相符

置条件。排放主要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在环境影响评 价文件审批前,须取得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四、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	本项目使用的聚 丙烯浆料VOCs含 量未检出,为低 VOCs含量浆料。	相符
五、禁止审批无法落实危险废物利用、处置途径的项目,从严审批危险废物产生量大、本地无配套利用处 置能力、且需设区市统筹解决的项目。	固废全部妥善处 置,符合要求。	相符
六、生态保护红线原则上按禁止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 管理,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严 禁任意改变用途。	不在生态保护红 线内。	相符

表 1-14 与《关于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的通知》(宿污防指办〔2019〕55 号)相符性分析

《宿迁市关于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的通知》的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强化源头与过程治理。医药化工、涂料制造、油墨制造等行业的相关企业,要严格对照《标准》要求,按照"人不接触物料、物料不接触空气"的原则,对全厂VOCs 物料的储存、转移和输送、工艺过程、敞开液面等无组织排放源全部实施密闭(封)处理,更新升级现有设备、工艺技术、操作方式及其控制水平,从源头减少 VOCs 产生量。确实无法密闭(封)或不能实施密闭(封)作业的,应在密闭空间内操作或进行局部气体收集处理。家具制造、包装、印刷、工业涂装、人造板制造等行业的相关企业,VOCs 物料全部采取密闭储存,VOCs 物料转移、输送、配料、使用等作业环节应采取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塑料、橡胶等行业的相关企业,混合/混炼、塑炼/塑化/熔化、加工成型等作业环节,应采取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各相关企业应开展涉 VOCs 设备与管线组件密封点泄露排查; 封点≥2000 个的,必须开展设备与管线组件密封点检测与修复工作。开展 VOCs 物料储罐(包括浮顶罐、固定罐)改造和运行维护,经改造后不符合《标准》要求的,或无法实施改造的储罐应该淘汰。	本项目使用的聚 丙烯浆料VOCs含 量未检出,为低 VOCs含量的原 料,生产过程中运输、储运、使用均 实施密闭处理,按 照相关要求执行。	相符
提升废气收集处理水平。收集的废气中非甲烷总烃(NMHC)初始排放速率≥2kg/h 的各相关企业,按照"分类收集、集中处理"的原则,强化 VOCs 无组织废气收集处理,配套 VOCs 高效治理设施,原则上应采用催化燃烧(RCO)、蓄热式热氧化炉(RTO)等处理技术。其中,高浓度有机废气(VOCs 初始浓度≥5000ppm)的废气应优先进行溶剂回收,低浓度有机废气(初始浓度 VOCs≤1000ppm),宜采用减风增浓技术提高 VOCs 浓度后再处理。含卤元素、硫元素的有机废气不得采用 RCO、RTO等处理技术。不能实现改造或建设 RCO、RTO等高效处理系统的相关企业,需提供相应说明材料,经所在地生态环境部门同意,	本项目生产过程 中非甲烷总烃集 气罩收集,整浆并 废气采用"水喷淋 +除雾器+高压 电油烟净化器+二 级活性炭装置", 处理效率均在 90%以上。	相符

并报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后,可以采取其它废气治理措 施。但应优先选用成熟的冷凝、吸收、吸附等废气治 理技术,并采用多种技术组合工艺。若所采用废气处 理技术为首次应用, 必须附相关技术试验可行性报告 和中试规模的运行数据。除用于恶臭异味治理外,不 鼓励采用集气罩、活性炭吸附、低温等离子、光催化、 光氧化等废气收集处理技术。严禁采用活性炭吸附等 单级废气处理工艺。必须采用活性炭吸附技术的,应 制定活性炭定期更换管理制度,并严格落实。各有关 企业应依据收集设施的集气罩的设置控制风速须符合 GB/T16758 的相关规定,处理效率达到《挥发性有机 物无组织排放标准(GB37822-2019)》的要求。 按要求完善相关手续。各相关企业在整改过程中应充 分考虑各设施(备)的安全因素,并按有关规定履行 本项目设备安装、 安全、环保等有关手续。化工装置开停车、检维修等 检修严格按照环 相符 要严格落实环保、安全等有关要求,特别是涉及易燃 保、安全等要求。 爆物料的装置。 建立管理台账资料。建立完善的废气处理设施运行台 账,记录废气收集系统、处理设施的主要运行和维护 信息等,包括运行时间、废气处理量、操作温度和压 本项目按照相 力、催化剂、吸附剂更换周期和更换量、污染物排放 关规定建立管 相符 浓度和速率等关键运行参数,并制定例行监测、在线 理台账资料。 监控设施。比对监测计划,每年至少自行各监测1次, 并将监测结果报所在地生态环境部门。台账保存期限 不少于3年。

本项目符合《关于进一步明确涉 VOCs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工作要求的通知》(宿环办【2020】11号)文件要求:

表 1-15 本项目与宿环办【2020】11 号文件相符性

	意见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严格项 目排放 标准审 查	凡涉 VOCs 排放的建设项目有行业标准的 应优先执行行业标准,厂内无组织排放应执 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VOCs 特别排放限值。	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排 放标准均按要求执 行。	相符
规范项 目原辅 材料群代 审查	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应使用水性、粉末、高固体分、无溶剂、辐射固化等低 VOCs 含量的涂料,VOCs 含量应满足《涂料中挥发性有机物限量》(DB32/T3500—2019)限值要求。建设项目应通过使用水性、辐射固化、植物基等低VOCs 含量的油墨,水基、热熔、无溶剂、辐射固化、改性、生物降解等低 VOCs 含量的胶粘剂,以及低 VOCs 含量、低反应活性的清洗剂等替代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从源头控制 VOCs 产生 。明确是否属于危险化学品。	本项目使用的聚丙烯 浆料 VOCs 含量未检 出,为低 VOCs 含量 的原料。	相符
全面加 强无组	家具制造、包装、印刷、工业涂装、人造板 制造、化工等重点行业的相关企业,涉	本项目涉 VOCs 物料 全部采取密闭储存,	相符

	织排放	VOCs 物料全部采取密闭储存,物料转移、	物料转移、输送、配	
	控制审	输送、配料、使用等作业环节应采取密闭设	料、使用等作业环节	
	查	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应采取密闭设备或在	
		中应详细描述物料配料、转移、储存、使用、	密闭空间内操作。	
		收集等环节所采用的工艺技术或措施,不得		
		采用密闭收集、密闭、储存等筒单、笼统性		
		文字进行描述,并分析采用的工艺技术的可		
		行性和可靠性。凡涉 VOCs 无组织排放的建		
		设项目,应严格按照《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		
		排放标准》(GB37822-2019) 有关要求。		
		按照"分类收集、集中处理、应烧尽烧"的原		
	担立士	则,报批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强化建设项	未 语日女化北田岭台	
	提高末	目含 VOCs 有机废气的收集与处理评价,配	本项目产生非甲烷总	
	端治理 水平和	套 VOCs 高效治理设施,应优先采用催化	烃采用"水喷淋+除雾 器 - 京 E 熱 中 油 烟 冷	+u //r
	1	燃烧(RCO 或 CO)、蓄热式热氧化炉	器+高压静电油烟净	相符
	台账管	(RTO)、直燃式焚烧炉(TO)等处理技	化器+二级活性炭装	
	理	术,未采用焚烧处理技术或不宜采用焚烧处	置"处理。	
		理技术的应充分说明原因和依据。		
- 1				

表 1-16 与宿污防指[2021]2 号文相符性分析

	基本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模范遵 守环境 保护法 律法规。	企业建设和生产有合法手续,无重大环境投 诉及群体性上访、未发生重大环境事故、无 重大环境违法行为。	企业建设和生产有合 法手续,无重大环境 投诉及群体性上访、 未发生重大环境事 故、无重大环境违法 行为。	相符
2.监测监 控系统 联网。	企业供电总线、涉气生产线及相应污染治理 设施安装用电监控设备,并与市生态环境局 联网;有组织(无组织)排放按有关规定安 装自动监测设施,通过自主验收,并与生态 环境部门联网;所有高架源应安装矩阵流量 计。	企业建成后供电总 线、涉气生产线及相 应污染治理设施安装 用电监控设备。	相符
3.执行最严排放标准。	企业执行国内(包括国家、地方)规定的行业内最严排放限值,并稳定达标排放。热源采用集中供热或自备燃气锅炉、生物质锅炉、电锅炉;生物质锅炉和35蒸吨以上燃煤锅炉,完成超低排放改造,PM、SO ₂ 、NOx排放浓度不高于10、35、50mg/m³;燃气锅炉完成低氨燃烧改造,PM、SO ₂ 、NOx排放浓度不高于10、10、50mg/m³;所有涉及氨法脱硝、氨法脱硫的氨逃逸小于5mg/m³;堆场扬尘排放浓度限值达省标要求;手工监测需委托有资质的机构进行,监测频次达到排污许可证要求。	本项目采用园区管网 提供的蒸汽。	相符
4.污染治 理技术 先进。	企业采用国际、国内最先进治理技术。对涉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企业鼓励源头替代,无组 织排放实现全过程控制,达到《挥发性有机 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本项目采用国内最先 进治理技术。	相符

	特别排放限值要求,有组织排放采用重点行业推荐末端治理技术。		
5、厂区 环境整 治。	配自动湿扫机械,做到树叶无灰尘、路面见本色、路边无积尘;厂区无裸露土地;易产生扬尘污染的企业,堆场料仓建设需达到省重点行业堆场料仓建设技术规范相关要求,要按照《宿迁市工业企业扬尘污染防治导则》做到物料堆场防尘达标;生产、装卸、输送防尘达标,不得二次倒运;物料运输车辆实行密闭运输并设置规范洗车台,不带土上路;在主要涉及PM物料进出口、堆场安装符合国家技术标准的PM在线监测装置。	配备自动湿扫机械, 做到树叶无灰尘、路 面见本色、路边无积 尘; 厂区无裸露土地。	相符
6.严格运输监管。	视频监控需要覆盖物料、产品、燃 等运输车辆进出企业厂区,以及在场内装卸的所有场所。门禁视频监控设施应安装规范、运行稳定,监控数据、图像、视频准确清晰;门禁应具备自动识别车牌、自动抬杆、并实时记录车牌信息并保存的功能,视频监控数据应保存六个月以上;运输车辆、非道路移动机械建立电子台账,至少保存一年以上。	观亲 在 大	相符
7.运输方式清洁。	物料公路运输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 厂内运输车辆全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涉及专用车辆运输危险化学品物料、产品的,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汽车比例不低于 80%;危险废物运输全部使用安装远程在线监控的国五及以上或新能源汽车;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	物料五型或输生性 医生物 医医生物 的复数 人名 医生物	相符
8.内部管 理规范。	企业建立履行环境保护主体责任的管理体系,成立专门的环境保护部门和配备专职人员,建立内部规章,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纳入企业年终考核,明确相关部门和人员的具体责任。	企业建立履行环境保 护主体责任的管理体 系,成立专门的环境 保护部门和配备专职 人员,建立内部规章, 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相符

纳 企业年终考核,明 确相关部门和人员的 具体责任。

表 1-17 与《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苏环办[2024]16 号)相符性分析

	一直,一直一直一直,一直一直一直,一直一直一直,一直一直,一直一直,一直一直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 性	
注重源头预防	1. 落实规划环评要求。规划环评要对本区域内固体废物产生种类、数量及其利用处置,力争实现区域内固体废物物流近利用处置能力短、大等移和利用处置。2. 规范项目环评审批。建设项目,力争实现区域体废物流近利用处置。2. 规范项目环评审批。建设项目,对等移和利用处置方式。数量、各理性,论述贮行的动物。 2. 规范项目环评审批。建设项目,一个产生的固体废物种类、数量、各理性,论述贮行的等的的治对策措施。所有产物更接出则实用性。等不规范表述,目标产物(产品、副产品)、鉴别属于产品(如符合团体标准)、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不得出现"中间产物""再生产物"等不规范表述,严禁以"制产品"名义逃避监管。 鉴别前按危险废物管理,鉴别言义逃避监管。 鉴别前按危险废物管理,鉴别言义逃避监管。 企业要在排污许可管理系统中面,有明确具体鉴别方案,鉴别前按危险废物管理。 6 险废物是首许可制度。企业要在排污许可管理系统中和利用处置的和关键,对,以及实际对和规项目环评发生变的,要依法履行相关手续并及时变更排污许可。 4. 规范危废经营许可。核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应当符合经营单位分析检测能力、贮产等管理和产物去向审查经营单位分析检测能力、贮产等管理和产物去向审查经营单位分析检测能力、贮产等管理和产物去向审查经营单位分析检测能力、贮产等管理和产物,应当符合经营单位分析检测能力、贮产等性理和产物去的审查。不得核发有以下四类情形的危险废物利用处置的危险废物利用处置生产、发生,发生,发生,发生,发生,发生,发生,发生,发生,发生,发生,发生,发生,发	本极部实要实制他依行手时规险计少和项配门规求排度相法环续制定废划危产危措目合严划积污以要严境和度制物明险生害施将监格环极许及要格保三,定管确废量性施积管落评落可其。履护同按危理减物的	相符	

严格过程控制	6. 完善标准政策体系。推动修订《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持续完善全省"1+N"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控制标准体系,优先制定产生量大、涉及企业多、市场亟需的废活性炭、重金属污泥等江苏省地方标准。经营单位要严格执行国家、行业、地方污染控制标准。坚持环境风险可控原则,出台长三角危险废物跨省(市)转移"白名单"、危险废物"点对点"综合利用方案;制定危险废物跨省(市)转移负面清单,不鼓励跨省移入环境安全风险大、综合利用价值低、次生固废(危废)产量大以及省内不产生的固体废物。 7. 规范贮存管理要求。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企业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采用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或贮存点两类方式进行贮存,符合相应的污染控制标准;不具备建设贮存设施条件、选用贮存点方式的,除符合国家关于贮存点控制要求外,还要执行《江苏省危险废物集中收集体系建设工作方案(试行)》(苏环办〔2021〕290号)中关于贮存周期和贮存量的要求,I级、III级危险废物贮存时间分别不得超过30天、60天、90天,最大贮存量不得超过1吨。 8. 提高小微收集水平。各地要统筹布局并加快推进小微收集体系建设,杜绝"无人收"和"无序收"现象。各地实统筹布局并加快推进小微收集体系建设,杜绝"无人收"和"无序即延伸服务的职责,充分发挥"网格化+铁脚板"作用,主动上门对辖区内实验室废物和小微产废单位全面系统排查,发现未报漏报企业以及非法收集处置等违法行为,及时报告属地生态环境部门。属地生态环境部门要督促企业依法申报、限期整改,并联合公安机关严厉打击非法收集处置等违法行为。对摸排不清、未按规定频次收集或选择性收集的小微收集单位,取消收集资格。 9. 强化转移过程管理。全面落实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制度,实行省内全域扫描"二维码"转移。加强与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电子运单数据共享,实现运输轨迹可溯	本《贮标写》(GB 18597—2023) 规行存用并 短院整辖置相 照物控格物、措 产的, 种的,	相符
格 过程 控	区内实验室废物和小微产废单位全面系统排查,发现未报漏报企业以及非法收集处置等违法行为,及时报告属地生态环境部门。属地生态环境部门要督促企业依法申报、限期整改,并联合公安机关严厉打击非法收集处置等违法行为。对摸排不清、未按规定频次收集或选择性收集的小微收集单位,取消收集资格。 9. 强化转移过程管理。全面落实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制度,实行省内全域扫描"二维码"转移。加强与危	《危险废物 贮存污染控 制标准》(GB 18597—2023) 规定,严格履 行危险废物 贮存、转移、 利用处置措	相符

	11. 开展常态化规范化评估。建立固管、环评、执法、监测等多部门联合评估机制,各设区市每年评估产废和经营单位分别不少于 80 家、20 家。现场评估原则上应采取"四不两直"方式,重点评估许可证审查要点执行情况、新制度和标准落实情况、企业相关负责人危废管理知识掌握情况等。严格评估问题整改,形成发现问题、跟踪整改、闭环销号的工作机制,对企业标签标志、台账管理不规范等问题,督促企业立行立改;对经营单位违反"严管 30 条"情形要立即启动限制接收危险废物措施;对屡查屡犯或发现超范围接收、未如实申报、账实不符、去向不明等违法违规问题,要及时移送执法部门。 12. 提升非现场监管能力。开展产废过程物料衡算,依托固废管理信息系统建立算法模型,测算建设项目生产工艺流程中原辅料与产品、固体废物等的数量关系,并优先选择印染和水处理行业开展试点。对衡算结果与实际产废情况相差明显的,督促企业如实申报,对故意隐瞒废物种类、数量的,依法查处。化工园区要持续督促园区内企业将固体废物相关信息接入园区平台管理。充分运用卫星遥感、无人机等智能化手段,提升主动发现非法倾倒固体废物能力。		
强化末端管理	13. 推进固废就近利用处置。各地要提请属地政府,根据实际需求统筹推进本地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建设。依托固废管理信息系统就近利用处置提醒功能,及时引导企业合理选择利用处置去向,实现危险废物市内消纳率逐步提升,防范长距离运输带来的环境风险。开展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能力分类申报备案试点,支持经营单位根据辖区内实际需求,对同一利用处置工艺对应的不同代码,在不突破许可能力的情况下,按季度自主调整分配各类代码的经营能力,尽可能适应市场需求。 14. 加强企业产物监管。危险废物利用单位的所有产物须按照本文件第2条明确的五类属性进行分类管理,其中按产品管理的需要对其特征污染物开展检测分析,严防污染物向下游转移。鼓励利用单位积极参与产品质量团体标准制定,符合团体标准的产物,其环境风险评价品管理。 15. 开展监督性监测。各地要认真组织好辖区内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监督性监测工作,将入厂危废和产物中特征污染物纳入监测范围。现场采样须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分别根据排污许可证(或许可条件)、产品标准确定入厂危废和产物监测指标,不得缺项漏项。入场危废物经营活动。产物中特征污染物含量超出标准限值的,仍须按照危险废物进行管理,严禁作为产品出售;因超标导致污染环境、破坏生态的,依法予以立案查处。 16. 规范一般工业固废管理。企业需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试行)》(生态环境部 2021 年第82 号公告)要求,建立一般工业固废台账,污泥、矿渣等	本极就置管般下,有人的人,不够就是一个人,不够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	相符

	同时还需在固废管理信息系统申报,电子台账已有内容,不再另外制作纸质台账。各地要对辖区内一般工业固废利用处置需求和能力进行摸排,建立收运处体系。一般工业固废用于矿山采坑回填和生态恢复的,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用于矿山采坑回填和生态恢复技术规范》(DB15/T 2763-2022)执行。		
优化服务支撑	17.完善固废管理信息系统。依托省生态环境监管,通过数据与环评、排污许可、执法等系统数据对接,通过对据结构化,在固废管理信息系统。依托省生态环境接,通过可证固体废物排放信息,自动识别排污许可相是与实际申报之间有无漏报,提升申报数据准确性。优价警告等的应问题。它机制,自动预警焚烧设施工况异常。这步形成固危废的管理"一张网"。 18.强化监管联动机制。环评、固管、执法、监测等部间的工作相别,因为"整理,"一张网"。 18.强化监管联动机制。环评、固管、执法、监测等部间的工作相别,切实增强监管合力。改、环产型目标产品的工作和,形成联合自力。环扩建项指产品的工作第2、第3条要求规范新、改、扩建项指产品的工作第2、第3条要求规范新、改、扩建项接下品的正价价文件依法开展复核,有计划推进对涉及按产品的产品、副产酸环境影响评价的发,对产品,对自身体质的部分,对自身体质的。大师门理对对涉及核产组构,对自身体质的。对于自身体质的,对自身体质的,对自身体质的,对自身体质的。对自由体质物等理执行情况增理、有情况增度、有疑对对中,对自体质的等理,规划对是直体度物等环境违法犯*为;发现的涉及固体废物违法迅速间的要对。从严打击非法转移、颁阅部法违规则和对处置违风下危险的要别通报固管等有关别机构对是重点体度对对对的方式,从严打击非法转移、规范、指则不是监查的,对于决定,是不是国域不平,是是是是不是国域不平,是是是是不是一个人,是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是引领,充分发挥更加强机构队伍和工作作风度,并对于业高,是是是引领,充分发挥发展,是它区域转移等方面给各地要加强机构队伍和工作作风度设,是不可断性原及,是是是引领,无分分发挥发展,一种是是完全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坚守廉洁底线、无行,是是是引领,充分分发挥原历任作风度设设,各地要加强机构队伍和工作作风度设,是不可断锤炼队伍。但律红线,打造是现代,是使用,是不可能够以从,是是是引领,无分分发挥,因的是是是引领,无分发挥,是是是不可能,这是是是引领,不分为联锤炼队伍和工作作风度设定,是是是是引领,无分发挥,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是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一个人,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	本合监督等。	相符

本项目符合关于印发《加强喷水织造企业环境管理的工作意见》(泗环发〔2021〕51号〕文件要求:

表1-18 建设项目与泗环发〔2021〕51号相符性分析

序号	要求	企业情况	相符性
1	针对前期环评批复废水"零排放"的喷水织造企业,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如确实需要排放废水,依据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文件要求,进一步完善环评和排污许可等手续。所排废水经预处理达到《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2中间接排放标准后接管排入属地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本项目正在进行环评手续, 环评完成后会申领排污许可等手续。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回用标准后,90%生产废水回用于喷水织机,10%生产废水与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	相符
2	企业重新梳理污水处理工艺的合理性,结合产生污水的特点,遵照化纤织造废水污染防治可行技术(①格栅/筛网-调节池+②混凝-气浮,三级排放;①格栅/筛网-调节池+②混凝-气浮+③好氧生物,二级排放;①格栅/筛网-调节池+②混凝-气浮+③好氧生物;①格栅/筛网-调节池+②混凝-气浮+③好氧生物;①格栅/筛网-调节池+②混凝-气浮+③好氧生物;①格栅/筛网-调节池+②混凝-气浮+③好氧生物+混凝-气浮或沉淀,一级排放。),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合理选择废水处理工艺。未经充分合理论证非必要不建议盲目增设废水生化处理工艺。	本项目根据厂区实际情况采取的污水处理工艺为格栅+隔油+生物接触氧化+气浮+二沉池+高效过滤进行生产废水处理。	相符
3	部分含造粒、上浆涂层工艺需要对产生的工艺废气进行收集处理,大部分仅喷水织造的企业不涉及有组织废气排放。涉及VOCs 排放的宜采用喷淋洗涤+(除湿)+活性炭吸附方式处理,治理设施定期更换,保养,做好记录,活性炭定期更换,保查期份各类,合格证、检验报告等材料各面。按排污许可证载明的各类污染因子评估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状态。对于VOCs 无组织排放情况应在密闭空率,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要求。对于污染物产生的臭气浓度、氨、硫化氢物外选,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相应限值。	本项目不涉及造粒工艺,调浆及整浆并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采用"水喷淋+除雾器+高压静电油烟净化器+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处理效率达到 90%。	相符
4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含油废水处理中隔油、气浮、沉淀等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浮油、	本项目废水处理中气浮混凝 等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污(油)	相符

浮渣和污(油)泥属于危险废物,应按危 险废物要求进行规范化管理, 交有资质单 位处置或利用,鼓励产废单位使用高效压 滤设备最大程度降低污泥含水率,实施"减 量化"操作。 遵照化纤织造废水污染防治 可行技术产生的生化污泥属于一般固废; 未按可行技术设置污水处理工艺,依据 《国家危险 废物名录》生化过程产生的 污泥不在名录内, 但生化污泥是否具有危 险特性尚不明确,建议按照国家规定的危 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对生化污泥 予以认定,根据鉴别结论属于危险废物的 根据其主要有害成分和危险特性确定所 属废物类别,按危险废物进行规范化管 理,排除危险特性后属于一般固废的按一 般固废管理。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 则》(GB5085.7-2019):列入《国家危险 废物名录》的固体废物,属于危险废物, 不需要进行危险特性鉴别。

泥属于危险废物,按危险废物要求进行规范化管理,交 有资质单位处置。

喷水织造企业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有废丝废布,优先采用资源化利用方式,贮存设施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废矿物油及含废矿物油废物等危险废物,应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利用处置,危废贮存设施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各有关企业认真落实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1)207号),全面使用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进行实时申报。

5

本项目正常营运期间产生的 固体废物主要为: 员工生活 垃圾、生化污泥、化粪池污 泥、隔油池油渣、废丝及不 合格产品废布、废油桶、废 包装桶、废机油、污(油) 泥、废石英砂、废活性炭、 废油。其中废丝、废布、废 石英砂为一般固废, 收集后 外售或综合利用处置: 生活 垃圾、化粪池污泥交由环卫 部门处理:隔油池油渣委托 区域餐厨垃圾处理厂处理; 废油桶、废包装桶、废机油、 污(油)泥、废活性炭、废 油、生化污泥(生化污泥鉴 定前按照危险废物管理,鉴 定后按照相应的固废类别管 理)为危险废物,委托有危 废资质单位处置。

相符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符合相关环保政策文件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江苏彩钰纺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01 月 07 日,投资 12000 万元,在江苏泗阳经济开发区葛东河路东侧、长兴路北侧建设年产 10200 万米化纤面料项目。根据公司同园区签订的入园协议和项目备案证,项目占地面积约 30186m²,东至优拓纺织,西至葛东河路,南至长兴路,北至久辉纺织,计划产能为年产10200 万米化纤面料,总建筑面积约 22090m²。该项目于 2019 年 3 月委托江苏润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江苏彩钰纺织有限公司年产 10200 万米化纤面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19 年 3 月 27 日获得原泗阳县环保局的批复,批复文号为泗环评(2019)39 号。项目在实际生产过程中环保措施与原环评相比,发生重大变化,企业委托江苏润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重新编制《江苏彩钰纺织有限公司年产 10200 万米化纤面料项目(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取得宿迁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宿环建管表(2020)2030号)。一阶段项目年产 6000 万米化纤面料生产线(不包含整浆并工艺),于2021 年 9 月自主完成"三同时"验收工作。二阶段年产 4200 万米化纤面料生产线(整浆并工艺)于 2025 年 3 月自主完成"三同时"验收工作。目前项目已经投产,具备年产 10200 万米化纤面料生产能力。

建设内容

在实际生产过程中,因部分喷水织机设备陈旧,不适应实际生产需要。现投资 1800 万元,进行技术改造,淘汰 314 台落后喷水织机,更新升级 314 台新型喷水织机、自动穿综机等智能化先进设备,对现有厂房、水电气进行适应性改造,对废气处理设施、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优化提升,增加整浆并工序 VOCs废气净化设施。取消倍捻、蒸纱、坯布洗涤及烘干等生产工序。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生产属于"十四、纺织业 28 化纤织造及印染精加工 175*"中的"有喷水制造工艺的"(具有见下表),须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江苏彩钰纺织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我单位在接到委托后,立即进行了现场调查及资料收集,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了该环境影响报告表,提交给建设单位,供生态环境部门审查批准。

			表 2-1 环评类	5别判定表		
		项目类别 环评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 表	本栏目环境敏感 区含义
十四、纺织业 17						'
	171*: 加工 整精; 织及! 175*: 物及; 家用 177*:	方织及印染精加工 :毛纺织及染整精 172*;麻纺织及染加工 173*;丝绢纺 印染精加工 174*; 织造及印染精加工 ;针织或钩针编织 其制品制造 176*; 引纺织制成品制造 ;产业用纺织制成 品制造 178*	有洗毛、脱胶、 缫丝工艺、脱胶; 染整工艺、中花、 印花、一切, 中花、一切, 中花、一切,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有或工整及的 等型的工机 有工 水织 的;序溶 喷艺 刺 的,方 的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	

根据《江苏省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管理暂行办法》和《江苏省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实施细则(试行)》,"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在排污许可证中载明许可排放量的排污单位,应在申领排污许可证时取得排污权。"本项目属于化纤织造加工项目,对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属于"纺织业 17、25 化纤织造及印染精加工 175"中的"有喷水织造工序的",属于重点管理。

2.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年产 10200 万米化纤面料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江苏彩钰纺织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技术改造;

行业类别: C1751 化纤织造加工;

建设地点:江苏泗阳经济开发区绿色智造产业园葛东河路东侧、长兴路北侧;

投资总额:项目总投资 1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0 万元,本次技改投资 1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合计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45%;

项目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概况:本项目位于江苏泗阳经济开发区绿色智造产业园。本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周边环境概况见附图 2。

2.2 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2-1。

表 2.2-1 项目产品方案

序	产品名称	规格尺寸	年设计产量能力			生产时间	备注
号			现有项目	技改项目	全厂	l u l	用红
1	纺织面 料	1.6/1.8/2.	10200 万 m	10200 万 m	10200 万 m	7200h	喷水织造

2.3 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江苏泗阳绿色智造产业园葛东河路东侧、长兴路北侧,总用地面积约 30186m²,共计建设 3 栋厂房及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约 22090 平方米。项目平面布置见附图 3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3-1。

表 2.3-1 项目工程建设内容一览表

Z =	建设名称	规模	备注	
英	美 仅 石 你	现有项目 技改项目		
主体工程	喷水织布生 产线	纺织面料10200万 m/a	纺织面料10200万m/a	已建 1#厂房建筑面积 约 4665m²,已建 2#厂 房建筑面积约 8570m², 已建 3#厂房建筑面积 约 7830m²,一层合计布 置 1500 台喷水织机、其 中更新 314 台新型喷水 织机。
	整浆并生产线	整浆并10200万m/a	整浆并10200万m/a	己建 3#厂房建筑面积 约 7830m²,二层共计布 置 4 条整浆并生产线。
储运工程	仓库	建筑面积1000m²	建筑面积1000m²	3#厂房二层
辅助工程	传达室	建筑面积25m²	建筑面积25m²	位于厂区西侧
公用	供水	用水量 247683m³/a	用水量 252557m³/a	市政供水管网

工 程		排	水	外排废水量 124013m³/a	外排废水量 123927m³/a,回用水量 1093743m³/a	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 理站处理达回用标准 后,90%生产废水回用 于喷水织机,10%生产 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 化粪池处理后与外排生 产废水一起排入城东污 水处理厂(二期)
		蒸	汽	20000t/a	15000t/a	由百通宏达热力供应
		供	电	1064.19 万 kw·h/a	1000 万 kw·h/a	市政供电管网
		消	í防	_	_	车间四周设置消防供水 管网及消防栓
	废气	浆: 非	浆及整 并工序 甲烷总 &废气	废气收集系统 1 套,15 米高排气 筒 1 个	收集后经"水喷淋+除雾器+高压静电油烟净化器+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通过18m高排气筒(DA001)排放,设计风量10000m³/h	增加废气处理设施"水喷淋+除雾器+高压静电油烟净化器+二级活性炭装置"
		生	活污水	2400t/a,化粪池	化粪池 50m³	化粪池处理后接管城东 污水处理厂(二期)
	废水	生	产废水	1216130t/a; 污水 处理站(处理能 力 4500m³/d, 工 艺: 气浮+隔油+ 水解酸化+生物 接触氧化+二沉 池+石英砂过滤 器+活性炭过滤 器)	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站 (格栅+隔油+生物接 触氧化+气浮+二沉池+ 高效过滤,处理能力 4500m³/d)处理后 90% 回用,10%排入城东污 水处理厂(二期)	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站 (格栅+隔油+生物接 触氧化+气浮+二沉池+ 高效过滤,处理能力 4500m³/d)处理后 90% 回用,10%排入城东污 水处理厂(二期)
		噪	!声	设备合理化布置,喷水织布机、整浆并设备等高噪声设备底部加装减振垫,厂房隔声等	选取低噪声设备、消声、合理布局、厂房隔声等	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Z		一般 固废 暂存 间	占地面积100m²	占地面积100m²	位于厂房内北侧、污水 处理站西侧
	位 	臣	危废 暂存 间	占地面积30m²	占地面积50m²	位于厂房内北侧、污水 处理站西侧
			生活 垃圾	/	占地面积30m²	厂区内设置若干垃圾 箱,委托环卫清运
2.3	主	牛	产设施	及设施参数		

2.3 主要生产设施及设施参数

本项目营运期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3-2。

表 2.3-2 建设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现有		技改项	目	全厂	•	
序 号	设备名称	规格 型号	数量(台 /套)	规格型号	数量 (台/ 套)	规格型号	数量 (台/ 套)	备注
1	喷水织 机	JW85 1-1	1500	JY-868、 JY-822W、 YJY-871-190 、JX-910	314	JW851-1 、JY-868、 JY-822W YJY-871- 190、 JX-910	1500	1、2、 3号 车间, 计划 更新 314 台
2	整浆并	/	4	/	/	SFZJ600 -240、 HDS580 0+*列出 综、 SFB300- 230、 ZW508	4	3号 车间 2层
3	自动穿 综机	/	0	/	/	/	3	1、2、 3号 车间
4	洗涤烘干 设备	/	2	/	/	/	0	/
5	倍捻机	/	100	/	/	/	0	/
6	打卷机	/	0	/	/	/	6	1、2、 3号 车间
7	蒸箱	/	1	/	/	/	0	/
8	叉车	/	/	/	/	/	3	场内

2.4 原辅材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4-1。

表 2.4-1 项目运营期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	序 名称 主要成分/ <u> </u>		年用量		最大储	形态	包装形	夕沙	
号	石你	主要成分/规格	现有项目	技改项目	全厂	存量	形心	式	备注
1	FDY 长丝	65-150	15050t	15050t	15050t	1500t	固态	袋装	外购

2	聚丙 烯酸 浆料	丙烯酸酯聚合 物 20%,水 80%,VOCs 含 量未检出	1600t	5000t	5000t	300t	液态	1000kg/ 桶	外购,用 于浆纱
3	润滑油	/	/	1t	1t	0.5t	液态	50kg/桶	维修

表 2.4-2 项目主要理化性质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理化性质特征	毒理性	燃爆性
1	聚丙烯酸浆料	乳白色带蓝色荧光乳状液体,pH: 7-8,分子量: 2000-10000,相对密度(水=1): 1.05-1.15,主要成分: 丙烯酸酯聚合物 20%,水 80%。溶解性:与水混溶,主要用途:用于纺织品的表面涂层。本品为水性分散液,无可燃性。无毒性。	/	/
2	润滑液	润滑油一般由基础油和添加剂两部分组成。基础油是 润滑油的主要成分,决定着润滑油的基本性质,矿物 基础油的化学成分包括高沸点、高分子量烃类和非烃 类混合物。添加剂则可弥补和改善基础油性能方面的 不足,赋予某些新的性能,是润滑油的重要组成部分。	/	遇明火、高 热能引起 燃烧

2.5 项目定员及工作制

劳动定员: 现有职工人数为 200 人, 无新增人员;

工作制度:全年工作日为300天,其中纺织面料三班制,每班8小时,年工作时数7200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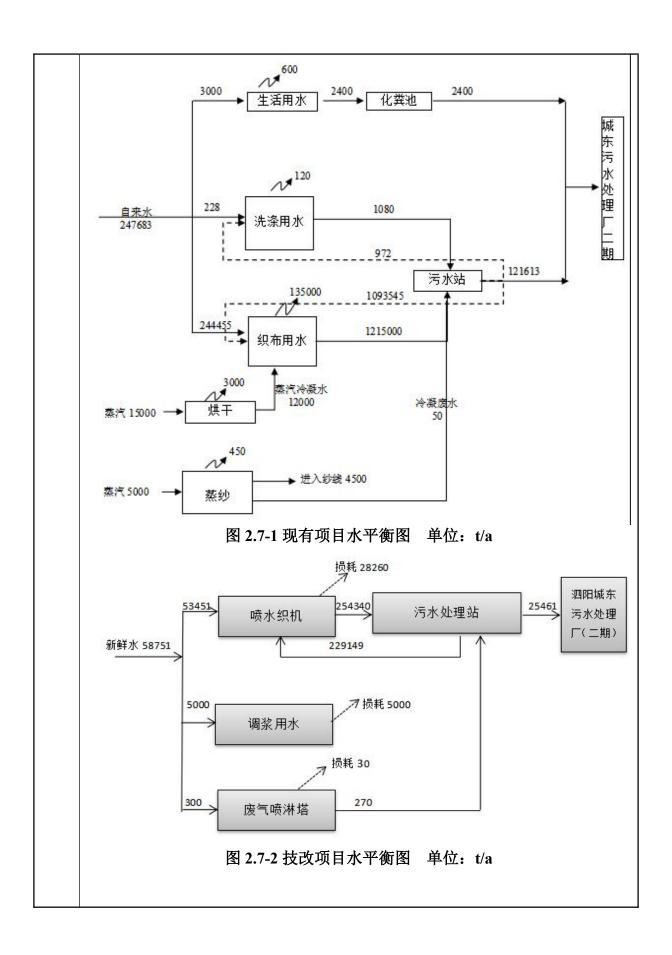
2.6 厂区总平面布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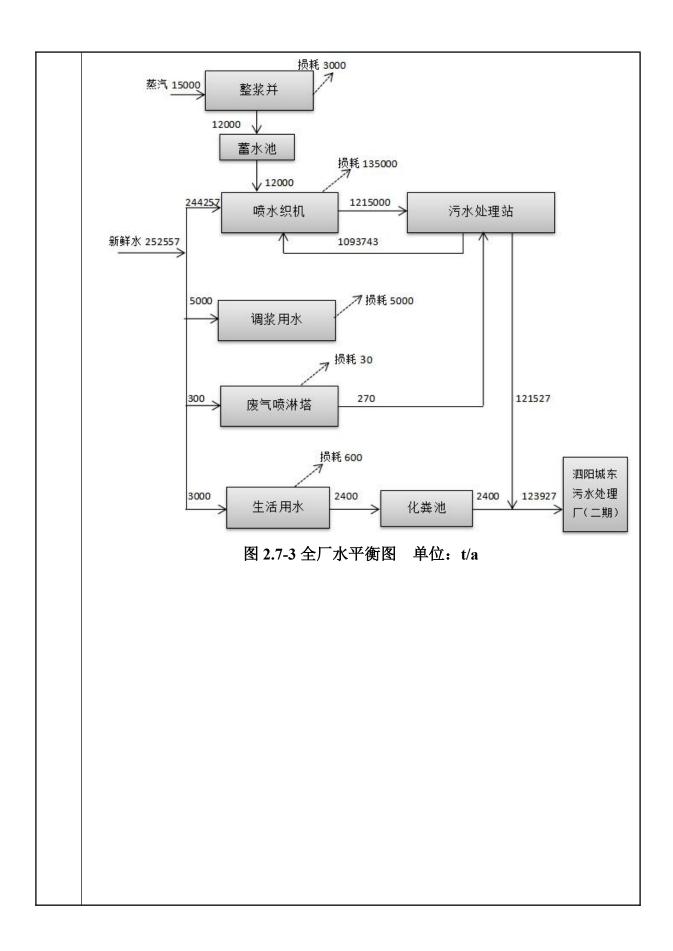
本项目周边 500 米范围内主要为工业用地,东至优拓纺织,西至葛东河路、睿康纺织,南至长兴路,北至久辉纺织等,淮泗河位于项目西北侧约 137 米。项目现有 1#、2#厂房、3#厂房,合计布置 1500 台高速喷水织机(其中更新升级 314 台新型喷水织机)、4 条整浆并生产线、3 台自动穿综机等。项目主出入口位于南侧、办公区在三号车间内,污水处理站位于厂区内东北侧。危废库和一般固废间位于厂区内北侧、污水处理站西侧。车间各功能区分区清晰,各区之间联系紧密,车间总平面布置综合考虑了生产工艺流程顺畅性,各生产环节连接紧凑,物料输送距离短,便于节能降耗,提高生产效率。

综上所述, 平面布置基本合理可行。

2.7 水平衡

根据项目工程分析可知,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7-1。





2.8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2.8.1 纺织面料生产工艺流程及说明

项目纺织面料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如图 2.8-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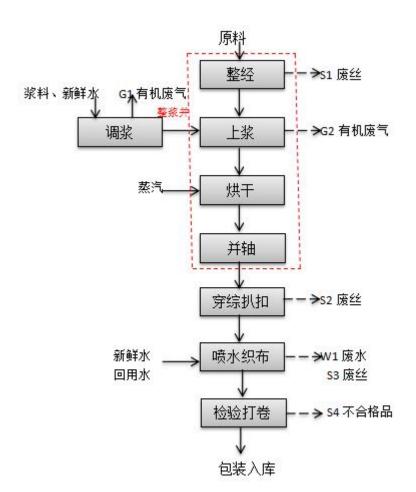


图 2.8-1 项目纺织面料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简述如下:

(1) 整浆并

①整经

将上述处理后原料送入整经机进行整经加工。本工序在整经机上进行,将织物所需的总经根数分成几批,分别卷绕在簇子上,均匀地卷绕到经轴上,每一批织物片的宽度都等于经轴的宽度,每个经轴的经纱根数尽可能相等,然后再把这几个经轴在并轴机上合并,并按工艺规定长度卷绕到织轴上,为构建织物的经纱系统做准备。此工序会产生设备噪声 N、废丝 S1。

② 浆丝

工流和排环

调浆是在搅拌罐内根据浆液浓度要求加入一定量的水,搅拌混匀后备用。

上浆的过程就是将整经后的化纤丝通过浆纱机进行上浆处理,使化纤丝通过浆槽中的浆液,然后经过压榨去除多余浆液,压榨后的浆液回流至浆槽,上浆完成后化纤丝送入烘干设备以对流的方式烘燥,烘干温度约 180℃左右,烘干采用园区集中供热,烘干时间大约 30s。该工序会产生浆料挥发有机废气G1、G2。

③并轴

并轴是将整经与上浆后的数个轴按产品需求合并成一个轴,增加头纹条数。 分绞是将并好的轴分成上下纹数方便后续织造。

(2) 穿综扒扣

经纱准备工作的最后一道工序,即根据织物的要求将织轴上的经纱,按一定的规律穿过综丝和筘,以便织造时形成锁扣引入纬纱织所需的织物,这样在经纱断头时能及时停下,不致于造成织瑕。此工序会产生废丝 S2 和设备噪声 N。

(3) 喷水织布

喷水织机是采用喷射水柱牵引纬纱穿越梭口的无梭织机。

工作原理是利用水作为引纬介质通过喷射水流对纬纱产生摩擦牵引力,将固定在筒子上的纬纱引入梭口。首先是打纬。在织机上,依靠打纬机构的刚筘前后往复运动,将一根弹力丝引入梭口的纬纱推向织口,与经纱交织,形成符合设计要求的织物的过程称为打纬运动。第二步是送经。织造过程,经纱与纬纱交织成织物后不断被卷走。为保证织造过程持续进行,由送经机构陆续送出适当长度的经纱来进行补充,使织机上经纱张力严格地控制在一定范围内。对送经的工艺要求是:保证从织轴上均匀地送出经纱,以适应织物形成的要求;给经纱以符合工艺要求的上机张力,并在织造过程中保持张力的稳定。第三步,卷取。喷水织机通常采取积极式连续卷取机构,在织造过程中,织物的卷取工作连续进行。此工序会产生生产废水 W1、废丝 S3、设备噪声 N。

(4) 检验打卷

布料在织造完成后需经过检验人员在卷布机打卷的同时进行检验,检验项

目主要包括物理指标和外观疵点的检验。抽验率一般为 10%-20%,要求高的品种抽验率应适当增加。外部疵点的检验是在规定光源下检验坯布的上纱、织疵等是否符合加工要求,以保证其后加工顺利进行。此工序会产生不合格产品 S4 和设备噪声 N。

(5) 包装入库

成品检验打卷完成后,包装入库。

2.8.2 产污环节

废气:调浆及整浆并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污水处理厂恶臭废气和 食堂油烟。

废水: 生活污水、喷水织布废水及废气处理喷淋废水;

固废:员工生活垃圾、生化污泥、化粪池污泥、隔油池油渣、废丝及不合格产品废布、废油桶、废包装桶、废机油、污(油)泥、废石英砂、废活性炭、废油;

噪声: 生产过程中喷水织机、整浆并、穿综机、打卷机及配套设备等运行 噪声。 江苏彩钰纺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01 月 07 日,投资 12000 万元在江苏 泗阳经济开发区葛东河路东侧、长兴路北侧建设年产 10200 万米化纤面料项目。该项目已经取得了宿迁泗阳县发改局下发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泗发 改〔2019〕22 号)。目前项目已经投产运行,具备年产 10200 万米化纤面料生产能力。

1、现有项目环保手续

表 2-2 现有项目环保手续情况

项目名 称	现有项目环评情况	环评批复	环保验收
年产 10200 万米化 纤面料 项目	江苏彩钰纺织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委托江苏润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江苏彩钰纺织有限公司年产 10200 万米化纤面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19 年 3 月 27 日获得泗阳县环保局的批复,批复文号为泗环评[2019]39 号。项目建设过程中,因发生重大变动,于 2020 年 3 月委托江苏润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江苏彩钰纺织有限公司年产 10200 万米化纤面料项目(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并报批。	《关于对江苏彩钰 纺织有限公司年产 10200 万米化纤面 料项目(重新报批)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 批复》宿环建管表 〔2020〕2030 号, 2020 年 3 月 18 日。	一阶段年产 6000 万米化纤面料生产线(不包含整浆并工艺)"三同时"验收,2021年9月;二阶段年产4200万米化纤面料生产线(整浆并工艺)"三同时"验收,2025年3月。

与目关原环污问项有的有境染题

2、现有项目产品方案

表 2-3 建设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	生产时间	备注
1	化纤面料	10200 万米	7200h	产品,喷水织造

3、现有项目原辅材料使用情况

表 2-4 项目运营期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消耗量	主要成份	规格
1	FDY 丝	15050t/a		卷装
2	包装材料	15t/a		
3	聚酯浆料	1600t/a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 酯(PET)、改性剂、 水	桶装

表 2-5 项目主要理化性质一览表

物料名称	理化性质	 毒性	 燃烧爆炸性
分子式	埋化 性灰	母狂	

聚对苯二甲酸乙 二醇酯(PET)	PET 是乳白色或浅色、高度结晶的聚物,表面平滑有光泽,熔点 250-255°C	
→ 盱間(『L』)	密度 1.68g/ml	

4、现有项目主要设备情况

表 2-6 现有项目主要设备情况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规格型号
1	喷水织机	1500	台	JW851-1(入纬率 2280m/min)
2	整浆并设备	4	套	/
3	洗涤烘干设备	2	套	/
4	倍捻机	100	台	/
5	蒸箱	1	套	/

5、现有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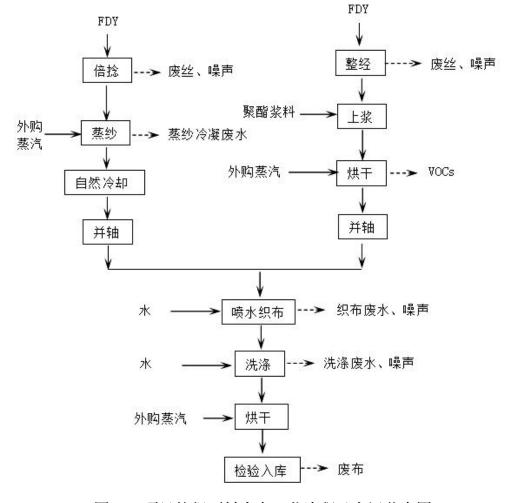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纺织面料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简述如下:

(1) 整浆并

整经:在各根经纱之间建立局部固定的横向联系过程。通过整经,各根经纱的首尾已经排齐。限制经纱前后方向(沿 z 轴)相对运动的自由,但在上下左右方向上,仍有一定的相对运动的自由。整经工序的任务是按工艺设计所规定的经纱根数,从整经机后筒子架的筒子上,引出一幅片纱,并按设计规定的长度、幅宽,在确保纱线根与根之间,片与片之间、前后之间张力均匀。适当的情况下,将纱片平行地卷绕成良好的经轴。改工艺产生废丝和噪声。

上浆:上浆是织前准备的一道关键工序,是在浆纱机上进行的。将 FDY 通过纱浆机进行上浆处理,上浆的过程就是几个经轴上的经纱并成一片,使其通过浆槽中的浆液,然后经过压榨去除多余浆液,压榨后的浆液回流至浆槽。本项目购买的聚酯浆料直接使用,无需加水勾兑。

烘干:将上完浆的原料丝送入烘干系统进行烘干。项目1台浆纱机自带2个烘干房和3个烘筒,先用烘干房进行预烘干,温度大约在100-120℃,再用烘筒进行合并烘干,烘干温度大约在130-150℃,烘干采用蒸汽间接加热,蒸汽外购。烘干过程会产生 VOCs 废气。项目使用的浆料桶可由原厂家回收用于原用途,本次环评将此部分原料桶不作为固废进行分析。

并轴:将浆纱完成的整经轴用并轴机合并圈绕成一定数量的织轴。

倍捻蒸纱

倍捻: 倍捻机可以把两股或两股以上的单纱通过加捻粘合成股线,并且增强了原纱的性能,达到客户的需求。

蒸纱:将倍捻后的纱线放入蒸箱中,然后往锅体内通入蒸汽,在温度 140 ℃、压力 3.5 公斤的条件下保持 2 小时,目的是控制 FDY 的缩水率,蒸汽的水分被转移到纱线,纱线的水分分布绝对均匀,达到一致的纱线强度和摩擦值,然后排掉蒸汽,此过程中会有少量冷凝废水产生。

自然冷却:将 FDY 取出晾 1 个小时,待温度降至常温。

并轴:将蒸纱完成的整经轴用并轴机合并圈绕成一定数量的织轴。

(3) 喷水纺织: 用喷水织布机进行织造, 形成坯布。喷水织布是采用喷射

水柱牵引纬纱穿越梭口的无梭织布技术,利用喷射水流对纬纱产生摩擦牵引力,使固定筒子上的纬纱引入梭口。由于水的集聚性较好,喷水织布机无需设置防水扩散装置。该过程会产生织布废水和噪声。

- (4) 洗涤: 织造好的坯布过洗涤槽,以便除去沾染的灰尘等污染物。该过程会产生洗涤废水。
 - (5) 烘干: 洗涤后的坯布需进行烘干, 烘干采用蒸汽间接加热, 蒸汽外购。
 - (6) 检验成品:对烘干好的坯布进行检验、包装入库。
 - 6、现有项目防治措施情况

表 2-7 现有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情况表

序号		 类别	建设	情况
一片写	5		环评批复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1	废气	有组织	烘干工段 (整浆并) 工序非甲烷 总烃废气收集装置 1 套+1 根 15m 高排气筒	收集后经"水喷淋+除雾器+高压静电油烟净化器+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通过 18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无组织	车间密闭、提高废气收集率,增 强厂区绿化等	车间密闭,提高废气收集效率, 加强厂区绿化
			生活污水化粪池处理后接管城 东污水处理厂(二期)	2400t/a,生活污水化粪池处理后 接管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
2	废水		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气 浮+隔油+水解酸化+生物接触 氧化+二沉池+石英砂过滤器+ 活性炭过滤器,处理能力 4500m³/d)处理后 90%回用, 10%排入城东污水处理厂(二 期)	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格棚+隔油+生物接触氧化+气浮+二沉池+石英砂过滤器,处理能力4500m³/d)处理后90%回用,10%排入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
3			设备合理化布置,喷水织布机、整浆并设备等底部加装减振垫、 安装隔音窗户、厂房隔声、距离 衰减等	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4		固废	一般固废堆放区约 100m², 危废 库约 30m²	一般固废堆放区约 100m², 危废 库约 30m²

7、污染物达标情况

根据江苏泰斯特专业检测有限公司(监测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4 日-5 月 25 日)和安徽晟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报告编号: SCW25010201,监测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2 日-1 月 3 日)出具的监测报告可知,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及达标性如下:

7.1 废气达标情况

表 2-8 现有项目排气筒(有组织)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结	果	排放	标准	
监测 点位			日期 浓度 速 (mg/m³) (kg		浓度 (mg/m³)	速率 (kg/h)	技标 情况
DA00	非甲 烷总	2025.1.2	2.05	0.0294	60	3	达标
1	烃	2025.1.3	2.05	0.0296	60	3	达标

表 2-9 现有项目大气 (无组织) 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 日期			监测	结果		
监测 项目		频次	上风向 G1			下风向4	厂区内门 窗处 G5
		第一次	0.56	0.80	0.77	0.67	0.64
	2025	第二次	0.57	0.79	0.76	0.65	0.62
	2025 .1.2	第三次	0.59	0.78	0.75	0.64	0.60
非甲		限值	4	4	4	4	6
烷总 烃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m g/m		第一次	0.55	0.83	0.76	0.73	0.70
3)	2025	第二次	0.55	0.88	0.78	0.70	0.66
	2025	第三次	0.55	0.80	0.76	0.72	0.64
		限值	4	4	4	4	6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根据上表可知,项目整浆并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7.2 废水达标情况

表 2-10 一阶段验收废水检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 频次	检测结果						
			рН	化学需 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2021.05.24	废水总排口	第一次	7.93	85	45	11.8	1.40	1.25	

		ı						
		第二次	7.87	120	40	10.4	1.34	1.11
		第三次	7.85	122	37	12.3	1.43	0.89
		第四次	7.89	112	42	11.7	1.35	1.08
		均值	/	110	41	11.6	1.38	1.08
		标准	6~9	≤500	≤250	≤30	≤5	≤20
		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第一次	7.93	99	40	10.7	1.58	1.12
		第二次	7.85	113	46	10.6	1.51	0.89
		第三次	7.78	108	37	10.0	1.51	1.02
2021.05.25	废水总排口	第四次	7.89	111	42	9.48	1.47	1.03
		均值	/	108	41	10.2	1.52	1.02
		标准	6~9	≤500	≤250	≤30	≤5	≤20
		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表 2-11 一阶段验收废水检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检测			检测统	- 四. m 结果	<u> </u>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频次	рН	化学需 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第一次	7.1	156	6	0.980	0.12	0.24
		第二次	7.0	161	5	1.01	0.12	0.26
		第三次	7.1	152	5	1.02	0.10	0.24
2025.1.2	废水总排口	第四次	7.0	163	6	0.987	0.10	0.26
		均值	7.1	158	6	0.999	0.11	0.25
		标准	6~9	≤500	≤250	≤30	≤5	≤20
		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第一次	7.2	147	6	0.993	0.12	0.27
		第二次	7.1	155	5	1.02	0.10	0.26
2025.1.3	 废水总排口	第三次	7.3	152	6	1.01	0.12	0.25
2023.1.3		第四次	7.1	141	6	0.995	0.11	0.26
		均值	7.2	149	6	1.004	0.11	0.26
		标准	6~9	≤500	≤250	≤30	≤5	≤20

根据上表可知,项目废水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及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的接管标准。

7.3 噪声达标情况

表 2-12 一阶段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单位: Leq dB (A)

松 测 古冶	占台护卫	2021	.05.24	2021.05.25		
检测点位	点位编号	昼间测量值	夜间测量值	昼间测量值	夜间测量值	
北厂界外 1m	(1)	58.2	48.1	57.5	46.8	
东厂界外 1m	东厂界外 1m ▲②		46.9	58.6	48.4	
南厂界外 1m	▲3	58.4	58.4 47.3		47.7	
西厂界外 1m	西厂界外 1m ▲④		47.6 57.9		48.7	
标准		≤65	≤55	≤65	≤55	
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注: 2021.05.24: 天气: 晴, 风速: 1.3m/s-1.5m/s; 2021.05.25: 天气: 晴, 风速: 1.1m/s-2.6m/s。

表 2-13 一阶段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单位: Leq dB (A)

			十四· L	eq ab (A)
测点位置	监测日期	昼间	夜间	达标情况
N1:厂界东外 1m 处	2025-1-2	58	47	达标
N2:厂界南外 1m 处	全间 (16:06~16:35) 夜间 (22:04~22:36)	57	45	达标
N3:厂界西外 1m 处		58	43	达标
N4:厂界北外 1m 处		58	43	达标
N1:厂界东外 1m 处	2025-1-3	56	49	达标
N2:厂界南外 1m 处	昼间 (13:28~14:03)	56	48	达标
N3:厂界西外 1m 处	(13:28~14:03) 夜间 (22:14~22:48)	58	48	达标
N4:厂界北外 1m 处		56	48	达标
评价村	65dB(A)	55dB(A)	-	

根据上表可知,项目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8、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

表 2-14 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

种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项目排 放量(t/a)	技改后项目 排放量(t/a)	新增排放量(t/a)	已批复总量 (t/a)
大气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0.2124	0.45	/	1.54
	废水量	117200	123927	/	124013
	COD	16.77	25.145	/	25.28
	SS	1.31	12.393	/	12.76
	氨氮	0.07616	1.871	1.811	0.06
废水污染物	TP	0.00898	0.129	0.1218	0.0072
	TN	/	3.11	3.11	/
	石油类	0.04864	2.431	1.701	0.730
	总锑	/	0.0024	0.0024	/
	动植物油	/	0.024	0.024	/

9、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

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按照《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令第 48 号)》的规定及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企业管理类别是简化管理,于 2021 年 09 月 23 日登记,登记编号为:91321323MA1XQJPA3C001P,有效期限为 2021 年 09 月 23 日至 2026年09月 22 日。

10、存在问题

项目整浆并工序非甲烷总烃废气收集后经"水喷淋+静电除油+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未经环保部门审批,本次技改一并报批。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3.1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3.1.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宿迁市 2024 年度环境质量公报》可知,2024 年,全市环境空气优良天数达 296 天,优良天数比例为 80.9%;空气中 PM_{2.5}、PM₁₀、NO₂、SO₂、O₃浓度均同比下降,CO 指标持平,浓度均值分别为 38.7ug/m³、57ug/m³、21ug/m³、5ug/m³、160ug/m³、1.0mg/m³,除 CO 同比持平外,其余同比分别下降 2.8%、9.5%、16.0%、37.5%、5.3%;其中,臭氧作为首要污染物的超标天数为 33 天,占全年超标天数比例达 47.1%,已成为影响全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的主要指标。

沭阳、泗阳和泗洪三县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分别为 295、309、304,全年占比分别为 80.6%、84.4%、83.1%。全市降水 pH 值介于 6.64~7.84 之间,未出现酸雨。2024 年,全市排放废气中主要污染物氮氧化物减排量为 1669吨,挥发性有机物减排量为 1271 吨。

为改善区域环境质量,市政府关于印发《宿迁市 2025 年大气污染防治 工作方案》的通知,分别从工作目标、重点任务、保障措施三大方面提出了 各项大气治理措施,待各项措施落实后,区域大气环境质量将逐步改善。

根据空气质量功能区分类,项目所在地属二类区,评价区域内常规大气污染物 PM_{10} 、 $PM_{2.5}$ 、 SO_2 、 NO_2 、CO、 O_3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VOCs 参照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表 D.1 中的 TVOC 参考限值,详见表 3.1-1。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年平均 $60 \mu g/m^3$ SO_2 24 小时平均 $150 \mu g/m^3$ 1 小时平均 $500 \mu g/m^3$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年平均 PM10 $70 \mu g/m^3$ (GB3095-2012) 24 小时平均 $150 \mu g/m^3$ 年平均 $35\mu g/m^3$ $PM_{2.5}$

表 3.1-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24 小时平均	$75\mu g/m^3$	
NO ₂	年平均	$40\mu g/m^3$	
1402	24 小时平均	$80\mu g/m^3$	
	1 小时平均	$200 \mu g/m^3$	
O_3	日最大8小时平均	$160 \mu g/m^3$	
	1 小时平均	$200 \mu g/m^3$	
CO	24 小时平均	4mg/m ³	
	1 小时平均	10mg/m^3	
TVOC	8 小时平均	600μg/m³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附录 D 表 D.1 中参考限值

3.1.2 地表水质量现状

根据《宿迁市 2024 年度环境质量公报》可知,全市 10 个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优III比例为 100%。全市 15 个国考断面水质达标率为 100%,优III水体比例为 86.7%,无劣 V 类水体。全市 35 个省考断面水质达标率为 100%,优III水体比例 100%,无劣 V 类水体。2024 年,全市排放废水中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排放量分别削减 5847.9 吨、612.6 吨、71.3 吨、422.6 吨。本项目外排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接管至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处理,尾水流入淮泗河。淮泗河水质现状调查数据引用《江苏益涵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塑料包装膜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2024 年 1 月 6 日~1 月 8 日的监测数据(报告编号:BT23120301201),监测数据详见表 3.1-2。

表 3.1-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单位: mg/L, pH 无量纲)

亚	田野芹	,			检测项目		
采用地点		,	pH 值	COD	氨氮	TP	TN
	— H.M	最小值	7.4	13	0.427	0.09	0.82
	二中沟	最大值	7.5	18	0.630	0.19	0.97
	与淮泗	平均值	7.4	15	0.531	0.14	0.91
淮	河交叉 口上游 500m	III 类标准值	5-9	20	1.0	0.2	1.0
泗		标准指数	0.25	0.9	0.630	0.95	0.97
河		超标率%	0	0	0	0	0
11-1	二中沟	最小值	7.5	11	0.400	0.09	0.84
	与淮泗	最大值	7.6	18	0.594	0.19	0.94
	河交叉	平均值	7.5	14	0.502	0.15	0.89
	口下游	III 类标准值	5-9	20	1.0	0.2	1.0

1000m	标准指数	0.3	0.9	0.594	0.95	0.94
	超标率%	0	0	0	0	0
	最小值	7.7	13	0.367	0.08	0.90
二中沟	最大值	7.8	18	0.693	0.16	0.98
与淮泗	平均值	7.8	15	0.507	0.12	0.94
河交叉	III 类标准值	6-9	20	1.0	0.2	1.0
	标准指数	0.4	0.9	0.693	0.8	0.98
	超标率%	0	0	0	0	0

数据引用合理性分析:本次新建项目引用的淮泗河水质检测数据在三年有效期内,且相关引用数据监测点位在本次项目评价水体范围内,因此引用数据有效。由表 3.1-1 可知,二中沟、淮泗河相关监测断面 pH、COD、氨氮、总磷和总氮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要求,表明该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较好。

3.1.3 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厂界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2024年,宿迁市声环境质量总体较好。宿迁市功能区声环境昼间测次达标率 98.4%,夜间测次达标率 94.9%。与 2023 年年相比,昼间测次达标率上升 0.1 个百分点、夜间测次达标率上升 3.8 个百分点。市区功能区声环境昼间测次达标率 96.3%,夜间测次达标率 88.1%。区域环境噪声昼间平均等效声级 54.3 分贝,处于二级(较好)水平。道路交通声环境昼间平均等效声级 63.7 分贝,处于一级(好)水平。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区标准。

3.1.4 生态环境质量

2024年,全市生态质量指数(EQI)持续保持全省前列,生态质量为"二类"。与2023年相比,生态质量变化幅度为"基本稳定"。全市17个地表水断面水生态状况监测结果表明,水生生物物种多样性基本保持稳定。

3.2 环境保护目标

建设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2-1。

表 3.2-1 建设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坐	标						相
环境 要素	E	N	名称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对厂界最近距离加
空气环 境 (厂界 外 500m)	厂界 500m §	范围内无大 ^左 敏感点	气环均	竟保护	《环境空气质量标 准》(GB3095-2012) 二类区	/	/	
地表水环境		淮泗河			中型	《地表水环境质量 标准》(GB3838 -2002)III类	WN	137
环境	用水水源准例	围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源准保护区和国家或地方政府划定、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地下水质量标准》	/	/
声环境 (厂界 外 50m)	本项目周边:	50 米范围内	无敏	感保ź	护目标	《声环境质量标 准》(GB3096-2008) 3 类	/	/

3.3 污染物排放标准

3.3.1 废气排放标准

污物放制 准

环境 保护 目标

项目营运期调浆及整浆并工序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调浆及整浆并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执行江苏省地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标准;项目无组织非甲烷总烃厂界排放限值执行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标准,非甲烷总烃厂区内排放限值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标准。H₂S、NH₃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中的限值。具体标准见表 3.3-1、3.3-2。

表 3.3-1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标准

序		排气筒 最高允许排放限值					
号	污染物	高度 (m)	浓度 (mg/m³)	速率 (kg/h)	执行标准 ————————————————————————————————————		
1	非甲烷 总烃	15	60	3	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表1		

表 3.3-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标准

			监控点		
序号	污染物	边界外浓 度最高点 (mg/m³)	厂区内监控 点处 1h 平 均浓度值 (mg/m³)	厂区内监控 点处任意一 次浓度值 (mg/m³)	执行标准
1	非甲烷 总烃	4	6	20	江苏省地方标准《大 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 (DB32/4041-2021) 表 2、3
序号	污染物	恶臭污染物	厂界浓度标准网	艮值(mg/m³)	执行标准
2	H ₂ S		0.06		/亚自运为州州社
3	NH ₃		1.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 准》(GB14554-93)	
4	臭气浓 度		20 (无量纲)		表 1

本项目食堂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型规模标准,具体规定见表 3.3-3 和表 3.3-4。

表 3.3-3 食业单位的规模划分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头数	≥1, <3	≥3, <6	≥6
对应灶头总功率(108J/h)	1.67, <5.00	≥5.00, <10	≥10
对应排气罩灶面总投影面积(m²)	≥1.1, <3.2	≥3.2, <6.6	≥6.6

表 3.3-4 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油烟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³)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60	75	85

3.3.2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排放的废水为生活污水与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

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处理。生产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 90% 回用,回用水参照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24)标准。10%废水与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接管标准,并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一起排入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进行深度处理,总锑达到《纺织染整工业废水中锑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432-2018)标准中锑污染物排放标准,石油类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一级A标准,排入淮泗河。具体标准见表3.3-5、3.3-6、3.3-7。

表 3.3-5 项目废水排放标准

	1 3.5-3	-X H /X/1/11LW	CANTAL TET		
排放口 名称	执行标准	污染物名称	标准限值	单位	
		рН	6~9	无量纲	
		BOD ₅	300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COD	500	mg/L	
	(GB8978-1996) 三级标	SS	400	mg/L	
项目排	准	氨氮	-	mg/L	
放口		石油类	20	mg/L	
		动植物油	100	mg/L	
	《纺织染整工业废水中锑 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3432-2018)	总锑	总锑 0.1		

表 3.3-6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单位: mg/L, pH 无量纲)

Seem a MANANAMA CL Dr S L NOT CALL								
项目	pН	COD	SS	氨氮	TN	TP	石油类	总锑
城东污水处理厂 (二期)接管标准	6~9	500	250	30	40	5	20	0.1
城东污水处理厂 (二期)排放标准	6~9	50	10	5 (8)	15	0.5	1	/

注: *水温低于 12℃时采用括号内的值。

表 3.3-7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单位: mg/L)

污染因子 执行标准	pН	COD	BOD ₅	氨氮	总磷	总氮	石油 类	
--------------	----	-----	------------------	----	----	----	---------	--

《城市污水再生利							
用 工业用水水质》	(0-00	~50	<10	<u>_</u>	<0.5	-15	<1.0
(GB/T19923-2024	$6.0 \sim 9.0$	≤50	≤10	_ ≤3	≤0.5	≤15	_ ≤1.0
)							

3.3.3 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营运期间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3类标准。具体见表 3.3-8。

表 3.3-8 建设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依据	
3 类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 2008)

3.3.4 固废标准

项目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固废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储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完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23〕327号)、《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苏环办〔2024〕16号)中相关规定。

根据建设项目排污特点和环保部门有关排污总量控制要求,预测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如下:

(1)废气: 技改后全厂排放量为非甲烷总烃 0.45t/a,项目现有批复排放量为非甲烷总烃 1.54t/a,故非甲烷总烃不需要申请总量。

(2)废水:

总量 控制 指标 技改后全厂废水接管考核量:废水量 123927m³/a, COD25.145t/a、SS12.393t/a、氨氮 1.871t/a、总磷 0.129t/a、总氮 3.11t/a、石油类 2.431t/a、总锑 0.0024t/a、动植物油 0.024t/a;项目现有批复排放量为废水量 124013m³/a, COD25.28t/a、SS12.76t/a、氨氮 0.06t/a、总磷 0.0072t/a、石油类 0.73t/a;技改项目新增水污染物排放量为氨氮 1.811t/a、总磷 0.1218t/a、总氮 3.11t/a、总锑 0.0024t/a、动植物油 0.024t/a;

废水排入外环境量: 废水排放量为 123927m³/a, COD6.196t/a、SS1.239t/a、 氨氮 0.620t/a、总磷 0.062t/a、总氮 1.859t/a、石油类 0.124t/a、总锑 0.0022t/a、 动植物油 0.024t/a;项目现有批复排放量为废水量 124013m³/a,COD6.20t/a、SS1.24/a、氨氮 0.06t/a、总磷 0.0072t/a、石油类 0.124t/a;技改项目新增水污染物排放量为氨氮 0.56t/a、总磷 0.0548t/a、总氮 1.859t/a、总锑 0.0022t/a、动植物油 0.024t/a;

废水排入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新增废水总量纳入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总量。

(3)固废:项目所有工业固废均进行合理处理与处置,无需申请总量。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期境护施 工环保措施

4.1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期已结束,不再评价分析。

4.2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 4.2.1 大气环境影响及保护措施分析
- 1、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
- (1)有组织废气
- 1)调浆及整浆并废气

浆料使用聚丙烯酸浆料,聚丙烯酸浆料属于环保聚酯浆料,烘干的过程会产生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烘干过程的温度为 130-150℃,项目工艺温度没有达到热分解温度,聚丙烯酸浆料中部分未聚合的单体在加热过程中会挥发出来,项目使用的聚丙烯酸类浆料聚合反应中单体的转化率可高达 99.5%,可挥发性游离单体含量为 0.5%,项目聚丙烯酸浆料用量 5000t/a,根据聚丙烯酸浆料 MSDS可知,丙烯酸酯聚合物为 20%,本次环评以 20%计,则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5t/a。项目共设置 4 条整浆并生产线,生产线自带集气装置,废气收集效率为 90%,则有组织废气产生量为 4.5t/a,处理风机风量为 10000m³/h,拟采取车间集气罩收集后经"水喷淋+除雾器+高压静电油烟净化器+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效率 90%)处理后通过 18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2) 危废库废气

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油桶、废包装桶、废机油、污(油)泥、废活性炭、废油等,危废间废气主要是废活性炭吸附的非甲烷总烃,废气产生量小,因此不核算危废库污染物排放量。危废贮存库设置废气收集、导排系统,危废间废气接入整浆并工序废气处理系统"水喷淋+除雾器+高压静电油烟净化器+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通过 DA001 排气筒排放。

3)食堂油烟

运期境响保措营环影和护施

职工食堂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主要是油烟,本项目设置 4 个灶头。根据调查,职工每人每日消耗动植物油以 0.05kg/d 计,项目共有职工 200 人,则年消耗食用油 3t/a,在烹饪时挥发损失约 3%,则食堂油烟产生量约 0.09t/a,食堂安装油烟净化器对产生的油烟去除率为 80%,油烟净化器风机风量为 10000m³/h,食堂运行时间为 5h/d,即 1500h/a,则最终排放的油烟量为 0.018t/a,排放速率为 0.012kg/h,排放浓度为 1.2mg/m³,经专用烟道由排气筒有组织排放。食堂油烟排放浓度和油烟净化器处理效率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型规模标准。

项目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4.2-1。

表 4.2-1 项目有组织废气产排污状况

		污	废	年生	7	生状	况		处			排放	状况		排	放参数	ţ
污染源	排气 筒编号	染物名称	气量 m³/ h	生产小时数	浓度 mg/ m³	速率 kg/h	产生 量 t/a	治理措施	理效率%	是否 可行	污染 物名 称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 量 t/a	高度 m	直径 m	温度℃
调浆及整浆并	DA0 01	非甲烷总烃	100 00	720 0	62.5	0.625	4.5	水淋除器高静油净器二活炭置喷+雾+压电烟化+级性装置	90	可行	非甲烷烃	6.25	0.0625	0.45	18	0.5	25
食堂	/	食堂油烟	100 00	150 0	6.0	0.060	0.09	油烟净化器	80	可行	食堂油烟	1.2	0.012	0.018	/	/	/

(2)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集气罩未捕集的以及逸散的少量有机废气。

- ①经核算,3#车间非甲烷总烃约为0.5t/a。
- ②本项目配套的厂内污水处理站会产生恶臭性污染,导致恶臭的物质主要是 H₂S、NH₃等。恶臭影响程度与污水停流的时间长短、原污水水质及当时气象条件有关。参考《大气氨源排放清单编制技术指南(试行)》,表 3 污水处

理厂氨排放系数为 0.003g NH₃/m³,项目污水处理站处理废水量 1215270m³,经 计算,氨产生量为 0.0036t/a。根据《城市污水处理厂恶臭气体相关问题的探讨》(刘雅洁),H₂S 排放源强约为氨气的 10%,则 H₂S 的产生量为 0.00036t/a。

企业拟对产恶臭工段密闭加盖并喷洒除臭剂,去除率可达到 60%~90%,本项目去除率以 60%计,处理后 NH_3 、 H_2S 排放量分别是 0.0014t/a、0.00014t/a。 类比同类项目,项目污水处理站臭气浓度 ≤ 20 (无量纲)。

面源参数 执行标 污染 工作时 排放源|排放速率 准 废气来源 物名 措施 面积 高度 强(t/a) 长(h/a) (mg/m kg/h 称 (m^2) (m) 3) 非甲 调浆及整 车间通风、提高 烷总 0.069 4 7200 3915 13.0 0.5 浆并 废气收集效率 房 烃 0.00014 | 0.000019 0.06 H_2S 产恶臭工段密闭 加盖并喷洒除臭 污水处理站 500 7200 0.5 剂 NH_3 0.0014 0.00019 1.5

表 4.2-2 无组织大气污染物产生情况表

2、污染防治措施及达标排放情况

(1)有组织废气治理措施

项目调浆及整浆并废气集气罩收集后采取"水喷淋+除雾器+高压静电油烟净化器+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效率 90%)处理后通过 18m 高排气筒 DA001排放。

水喷淋工作原理:水喷淋是一种溶液吸收的方法,它的特点是对含尘浓度的适应性极强,不仅可除去较粗的胶粉粒子,同时也可以去除废气中的可溶成分充分从而达到净化空气的效果,此外还可通过循环液除去其他的有害气体。有机废气通过负压风机抽排,由白铁管道输送至喷淋塔中,在喷淋塔中装置高压喷咀,使水能达到雾化状态。从而增大水与有机气体的接触表面积,使有机气体大面积与水结合,更有利于有机气体的吸收,达到处理最佳效果。

静电净化工作原理:静电净化技术是利用高压电场的电离效应和空气里的

负离子的化学反应,使有机物质分子发生电解、离解转化成为可氧化分子,从而达到净化有机物质的目的。在电离过程中,空气分子会发生电离,产生电子、阳离子和负离子,并形成具有电荷的粒子,负离子的作用可以有效地催化空气中的反应。在高压静电场中,空气分子产生电离后发生反应,有机物转化为可氧化分子,最终生成水和二氧化碳等化合物,达到净化废气和降低有机物浓度的效果,处理效率可得90%以上。

静电净化技术具有一下优点: 1、高效率: 高压静电技术可以高效地降低废气中有机物质的浓度,降低空气中的有害气体含量,达到净化空气的目的; 2、环保: 高压静电技术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环境污染小; 3、节能: 高压静电技术的运用可以节省能源,降低成本。

活性炭吸附工作原理:活性炭是一种多孔性的含炭物质,它具有高度发达的孔隙构造,活性炭的多孔结构为其提供了大量的表面积,能与气体(杂质)充分接触,从而赋予了活性炭所特有的吸附性能。活性炭表面上存在着未平衡和未饱和的分子引力或化学键力,当此活性炭表面与气体接触时,就能吸着气体分子,使其富集并保持在活性炭表面。利用活性炭表面的吸附能力,使废气与大表面的活性炭相接触,废气中的污染物被吸附在活性炭表面上,使其与气体混合物分离,达到净化目的。目前活性炭吸附装置在市场上应用较为成熟,水喷淋+二级活性炭吸附效率可达 90%。

项目活性炭采用颗粒活性炭作为吸附剂时,其碘值不宜低于 800mg/g,采用蜂窝活性炭作为吸附剂时,其碘值不宜低于 650mg/g,符合《关于加快解决当前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突出问题的通知的要求》(环大气〔2021〕65 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深人开展涉 VOCs 治理重点工作核查的通知》(苏环办[2022]218 号)等文件要求。

装填的活性炭技术参数见表 4.2-3。

表 4.2-3 活性炭技术参数

序号	项目	指标
1	外观	暗黑色炭素物质,呈蜂窝状
2	水份 (%)	≤5
3	灰分 (%)	≤12

4	正抗压强度(Mpa)	≥0.7				
5	碘吸附值(mg/g)	颗粒活性炭≥800,蜂窝活性炭≥650				
6	孔密度(孔/平方英寸)	100				
7	堆积重(g/mL)	≥0.45				
8	比表面积(m²/g)	1000				
9	吸附温度 (℃)	<40				
10	脱附温度 (℃)	<120				
11	空速	0.8~1.2m/s				

项目废气治理措施可靠性强,效果明显,采取以上措施后,各污染物均能 达标排放,项目采取的废气治理措施可行。

(2)无组织废气防治措施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未捕集非甲烷总烃,企业在运行过程中,在强化有组织点源治理防范基础上,应进一步强化管理,削减无组织废气排放量。为了减轻车间废气对职工以及车间环境的影响,规范建设废气输送管道及排气筒,同时在车间内安装轴流式风机加强通风,减少无组织废气对环境的影响。

企业拟对产生恶臭工段密闭加盖并喷洒除臭剂,使用植物型生物除臭剂,该种除臭剂主要成分为活性醛类芳香香料、樟树、桉树、柏树、香茅等天然植物提取物,无毒、无刺激、无腐蚀性、杀菌功能强。除臭剂中的活性基(-CHO)具有很高的活性,利用它的活性同挥发性含 S (如硫化氢、硫醇、硫基化合物)、含 N (如氨、有机胺)等易挥发物质反应,产生新的低气味且无毒的新物质,不能参与活性基(-CHO)反应的一些挥发性物质则采用气味补偿办法解决,利用植物提取液中的活性成分与不能和活性基(-CHO)反应的成分进行再次作用,使其失去原来的气味,以此来实现对发挥性恶臭物质的有效削减和消除。植物型除臭剂原理具体为:植物型除臭剂通过 4 种物理化学作用力将臭气分子捕捉:范德华力、耦合力、化学反应力、吸附力。植物型除臭剂将臭气分子捕捉后,其有效成分可与环境中恶臭气体分子发生如下反应:

与硫化氢 H₂S 的反应:

R-NH₂+H₂S→R-NH₃-+SH⁻
R-NH₂+SH⁻+O₂+H₂O→R-NH₃⁺+SO₄²-+OH⁻
R-NH₃⁺+OH⁻→R-NH₂+H₂O

与氨 NH3 的反应:

$R-NH_2+NH_3 \rightarrow R-NH_2+N_2+H_2O$

企业拟对产恶臭工段密闭加盖并喷洒除臭剂,使用植物型生物除臭剂,同时加强四周绿化,主要种植草本、灌木、乔木等间隔立体绿化,可有效降低污水处理站恶臭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公司设置专门的环保管理人员,后续生产中将按要求建立污染防治工作台 账、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维护台账等,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 5 年。通过采取上述 相应的废气防治措施后,项目产生的废气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3)可行性分析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纺织印染工业》(HJ861-2017)、《纺织工业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HJ1177-2021)、《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苏环办[2014]128 号文)及《加强喷水织造企业环境管理的工作意见》(泗环发〔2021〕51 号),项目调浆及整浆并工序废气采取"水喷淋+除雾器+高压静电油烟净化器+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项目采用的废气净化措施在其推荐的可行技术范围内,项目采取的措施可行。

根据工程分析可知,调浆及整浆并工艺废气经处理后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中 NMHC 排放标准(NMHC 排放浓度 \leq 60mg/m³、NMHC 排放速率 \leq 3kg/h)。

因此项目调浆及整浆并工序废气采取"水喷淋+除雾器+高压静电油烟净化器+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经 18m 高排气筒排放措施可行。

			•-	· 111 (179	<u>уд.</u> ,	11 /2/2 1/3 .	· III // //	~	- h4.4 II	A 113 V	- ا	
排气筒设置情况												
	高	内	温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 标		污染 物名	排放情况 排放标准			达标情况		
编号	度 m	? 径m	度 ℃	X	Y	称	浓度 mg/m 3	速率 kg/h	排放 量 t/a	浓度 mg/m³	速率 kg/h	
DA001	18	0.5	25	118.76115 30	33.68231	非甲烷 总烃	6.25	0.062 5	0.45	60	3	是

表 4.2-4 排气筒设置、排放标准及废气达标排放情况一览表

表 4.2-5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 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³)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 量/(t/a)				
	主要排放口								
/	/	/	/	/	/				
扌	非放口合计		/						
			一般排放口						
1	DA001	非甲烷总烃 6.25		0.0625	0.45				
一舟	设排放口合计		0.45						
	有组织排放总计								
有组	且织排放总计		0.45						

表 4.2-6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			主要污染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	年排放				
·号			防治措施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³)	量/(t/a)			
1	3#厂 房	调浆及 整浆并	非甲 烷总 烃	车间通 风、提高 废气收集 效率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4	0.5		
2			H ₂ S	产恶臭工 段密闭加	《恶臭污染物排放	0.06	0.00014		
3	污水处理站		NH ₃	盖并喷洒 除臭剂	标准》(GB14554-93)表 1	1.5	0.0014		
				无组织	排放总计				
				非甲烷总 烃	0.5				
	无组:	织排放总计		H_2S	0.0	0014			
				NH ₃	0.0				

表 4.2-7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t/a)
1	非甲烷总烃	0.95
2	H ₂ S	0.00014
3	NH ₃	0.0014

3、非正常排放情况

非正常排放是指生产设备在开、停车状态,检修状态或者部分设备运转异常等非正常工况下的污染物排放,以及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等情况下的排放。

(1)开停车过程污染物控制和排放

本项目为连续生产。开车阶段,项目废气处理设施将早于生产装置运行。 停车阶段,项目环保设施将晚于生产装置关停。生产装置在开停工时产生的废 气与正常生产相同,送废气处理装置处置后可达标排放。

(2)停电

停电可引起生产停车,停电包括计划性停电和突发性停电两种情况。

计划性停电,可通过事先计划停车或备电切换,避免事故性非正常排放。 参照供电营业规则第五十七条规定,计划性停电约 3 次/年,每次不超过 24h。

为避免突发性停电发生,厂内可配备双电源,确保正常生产用电,本项目基本不会发生突发性停电。

(3)环保设施故障

项目配套建设 1 套 "水喷淋+除雾器+高压静电油烟净化器+二级活性炭装置",废气经处理后经 18 米排气筒排放。建设项目在废气治理设施发生故障停车,将造成大量未处理废气直接进入大气,故障抢修至恢复正常运转时间按 30 分钟计,事故最不利环境影响情况下的事故排放源强按污染物产生量计算,非正常排放源强见表 4.2-8。

排气筒编号	污迹	杂物	产生情况					
	污染物名 称	来源	浓度 mg/m³	产生速 率 kg/h	产生 量 kg/a	单次持续 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应对措施
DA001	非甲烷总 烃	调浆及整 浆并	62.5	0.625	0.313	0.5h	1	立即停产维 修

表 4.2-8 非正常排放废气污染物源强

根据上表可见,事故情况下污染物的排放浓度会有一定程度的增加。项目 建设运行后,企业应加强在岗人员培训和废气处理设备运行的管理,尽量降低、 避免非正常情况的发生,当废气处理装置出现故障不能短时间恢复时,应通知 生产车间停止生产,对设备进行检修,确保生产废气达标排放。

4、废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调浆及整浆并废气经"水喷淋+除雾器+高压静电油烟净化器+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通过 18m 高排气筒排放,综合估算结果及同类项目验收检测结果,调浆及整浆并工序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能够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中 NMHC 排放标准(NMHC 排放浓度≤60mg/m³、NMHC 排放速率≤3kg/h)。

污水处理站废气经过产恶工段密闭加盖、喷洒除臭剂等方式后,厂界恶臭气体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标准限值(氨排放浓度 $\leq 1.5 \text{mg/m}^3$ 、硫化氢排放浓度 $\leq 0.06 \text{mg/m}^3$)。

本项目位于江苏泗阳经济开发区内江苏泗阳绿色智造产业园,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为非达标区,但相关部门已全面采取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中相应措施,可有效改善环境空气环境现状。本项目采取的措施均属于可行的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能够得到有效治理,最终达标排放。

因此正常排放情况下,本项目排放的废气污染物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大气环境影响是可接受的。

5、监测计划

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纺织印染工业》(HJ861-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纺织印染工业》(HJ879-2017)相关要求,制定监测计划。污染源监测计划见表 4.2-9。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执行排放标准	
	纠	有组 织废	DA001	非甲烷总 烃	1 次/季度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表1排放 标准	
	废气	无组 织废	厂界(上、下风 向)	非甲烷总 烃	1 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中表 3 中 NMHC 无组织排放监控限值	
		气	II] /	H ₂ S NH ₃	1 次/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表 1	

表 4.2-9 项目污染源监测计划表

「区内(1#厂房 门窗外 1 米, 距 离地面 1.5 米以 上位置设置ー 个监测点) 非甲烷总 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表2中対 放限值要求	
--	--

4.2.2 废水环境影响及防治措施分析

1、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

项目排放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回用标准后,90%生产废水回用于喷水织机,10%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外排生产废水一起排入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本次技改废水排放情况如下:

⑴更新改造 314 台喷水织机废水

本项目每台喷水织机用水约 3m³/d,则项目更新改造 314 台喷水织机用水约 942m³/d,年用水量为 282600m³/a。由于项目生产过程中利用喷射水流对原料产生摩擦牵引力从而完成织布过程,类比同类企业喷射水在生产过程中约有 10% 蒸发在空气中,则剩余 90%的废水排入厂区污水站处理,因此织布废水产生量为 254340m³/a。全厂 1500 台喷水织机用水约 4500m³/d,年总用水量为 1350000m³/a,其中废水产生量约为 1215000m³/a。主要污染物产生浓度约为 COD600mg/L、SS300mg/L、氨氮 30mg/L、总磷 3mg/L、总氮 50mg/L、石油类 30mg/L、总锑 0.05mg/L。

(2)调浆用水

本项目丙烯酸树酯浆料年使用量为 5000t/a, 浆料使用前需加水调配, 浆料和水按 1: 1 的比例调配,则项目调浆用水约 5000m³/a,上述用水全部在烘干过程蒸发损耗,不产生废水。

(3)水喷淋塔废水

项目水喷淋塔用水约 300m³, 其中损耗约 30m³, 作为废水排放 270m³。水喷淋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其中污染物浓度为 COD1000mg/L、SS300mg/L、石油类 50mg/L。

项目废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量情况见表 4.2-10。

产污 环节	废水量 m³/a	 污染 物名 称	产生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处置 措施	废水量	排放浓 度 mg/L	排放管 量 t/a	
		COD	600	152.60 4			200	5.092	
		SS	300	76.302			100	2.546	
		氨氮	30	7.630			15	0.382	
喷水 织机	254340	TP	3	0.763		25461	1	0.025	
废水		TN	50	12.717		(10%)	25	0.637	
		石油 类	30	7.630			20	0.509	理厂
		总锑	0.05	0.0127	污水 处理		0.02	0.0005]
	270	COD	1000	0.270	站	229149 (90%)	50	11.457	
		SS	300	0.081			30	6.874	
n#s 244		氨氮	50	0.014			3	0.687	用于喷水织
喷淋 塔废		TP	/	/			5	1.146	
水		TN	/	/			0.4	0.092	
		石油 类	/	/			10	2.291	
		总锑	/	/			0.02	0.0046	
		COD	200	5.092			50	1.273	
		SS	100	2.546	VIIII 171-1		10	0.255	
ㄷㄷ		氨氮	15	0.382	泗阳 城东		5	0.127	· · 淮
厂区 总排	25461	TP	1	0.025	污水	25461	0.5	0.013	
П		TN	25	0.637	处理 厂(二		15	0.382	
		石油 类	20	0.509	期)		1	0.025	
		总锑	0.02	0.0005			0.02	0.0005	
	表	4.2-11	全厂废	水污染物	产生及	排放量情	况一览表		
产污 环节	废水量 m³/a	污染 物名 称	产生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处置 措施	废水量	排放浓 度 mg/L	排放管 量 t/a	

			COD	450	1.080			350	0.840	泗
	生活污含食		SS	200	0.480		2400	100	0.240	阳 城
			<u></u> 氨氮	25	0.060			20	0.048	东
			TP	3	0.007	化粪		3	0.007	污水
		2400	TN	30	0.072	池、隔 油池		30	0.072	处
	废 水)		动植 物油	30	0.072			10	0.024	理厂(二期)
			COD	600	729.00 0			200	24.305	泗阳
			SS	300	364.50 0		121527 (10%)	100	12.153	城
	喷水		氨氮	30	36.450			15	1.823	东污污
	织机	121500 0	TP	3	3.645			1	0.122	水处
	废水		TN	50	60.750	污水 处站 站		25	3.038	理
			石油 类	30	36.450			20	2.431	(
			总锑	0.05	0.0608			0.02	0.0024	二 期)
			COD	1000	0.270		1093743 (90%)	50	54.687	
			SS	300	0.081			30	32.812	回
	n幸 分扑		氨氮	50	0.014			3	3.281	用于
	喷淋 塔废	270	TP	/				5	5.469	喷
	水		TN	/				0.4	0.437	水织
			石油 类	/				10	10.937	机
			总锑	/				0.02	0.0219	
			COD	203	25.145			50	6.196	
			SS	100	12.393	\$m17:0		10	1.239	
			氨氮	15	1.871	泗阳 城东		5	0.620	淮
	厂区 总排	123927	TP	1	0.129	污水 处理	123927	0.5	0.062	泗
			TN	25	3.11	厂(二		15	1.859	河
			石油 类	20	2.431	期)		1	0.124	
			总锑	0.019	0.0024			0.018	0.0022	

动植 物油	0.2	0.024		0.2	0.024	
初祖						ı

2、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1) 厂区污水处理站措施分析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接管进入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进行深度处理,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格栅+隔油+生物接触氧化+气浮+二沉池+高效过滤"(处理能力 4500m³/d)处理后,10%生产废水接入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进行深度处理,90%生产废水量回用于喷水织机。

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流程如下:

- ①格栅井:生产废水经过车间废水管道流经格栅,过滤掉废水中较大的漂浮物后进入调节池。
 - ②隔油:织布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去除浮油。
- ③生物接触氧化:生物接触氧化工艺在生物反应池内充填填料,已经充氧的污水浸没全部填料,并以一定的流速流经填料。在填料上布满生物膜,污水与生物膜广泛接触,在生物膜上微生物的新陈代谢的作用下,污水中有机污染物得到去除,污水得到净化。
- ④气浮:由于废水中含有悬浮物,需要对废水进行气浮处理。气浮采用加压溶气气浮法,部分经气浮处理过的清水回流至溶气罐进行溶气,空气和水在溶气罐内进行充分混合溶解。从布水器上微气泡释放器孔释放出大量气泡粘附水中油类和悬浮物溢出水面,形成的浮渣随刮板排入浮渣槽,随后经板框压滤机压实后处理。
- ⑤沉淀池:生物接触氧化池出水自流入沉淀池,经沉淀泥水分离,上清液自流入沉淀池出水池,利用水流中悬浮杂质颗粒向下沉淀速度大于水流向下流动速度、或向下沉淀时间小于水流流出沉淀池的时间时能与水流分离的原理实现水的净化。
- ⑥高效过滤:为了防止水中残留污染物,拟建污水站连续过滤系统采用"石 英砂"过滤;石英砂过滤器可以将水中细小的颗粒杂质截留下来,从而使得水得

到澄清和净化。

项目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见图 4.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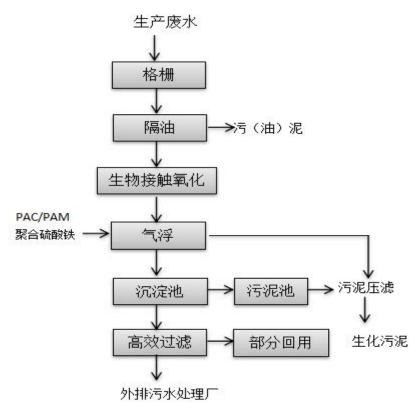


图 4.2-1 厂区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图

根据《关于印发加强喷水织造企业环境管理的工作意见的通知》(泗环发[2021] 51 号):

(二)选择可行的污水处理技术:企业重新梳理污水处理工艺的合理性,结合产生污水的特点,遵照化纤织造废水污染防治可行技术(①格栅/筛网一调节池+②混凝-气浮,三级排放;①格栅/筛网—调节池+②混凝-气浮+③好氧生物,二级排放;①格栅/筛网—调节池+②混凝-气浮+③好氧生物;①格栅/筛网—调节池+②混凝-气浮+③好氧生物;①格栅/筛网—调节池+②混凝-气浮或沉淀,一级排放。),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合理选择废水处理工艺。

根据《纺织工业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HJ1177-2021), 化纤织造废水污染防治可行技术为: ①格栅/筛网-调节池+②混凝-气浮, 三级排放; ①格栅/筛网-调节池+②混凝-气浮+③好氧生物, 二级排放; ①格栅/筛网-调节池+②混

凝-气浮+③好氧生物+④混凝-气浮或沉淀,一级排放。本项目污水处理技术属于其中的"①格栅/筛网-调节池+②混凝-气浮+③好氧生物+④混凝-气浮或沉淀,一级排放"。

生化处理工艺可行性和必要性分析:

根据《江苏帆顺纺织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米化纤面料项目(重新报批)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中该项目废水主要为喷水织造废水,废水处理工艺采用"隔油+生化+气浮+砂滤+碳滤"处理工艺。该项目与本项目生产工艺、规模、废水水质以及污水处理工艺基本一致。根据监测数据,织布废水经"隔油+生化+气浮"处理后能够满足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接管标准、总锑满足《纺织染整工业废水中锑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432-2018)、石油类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达标排放,其中 10%外排三庄乡污水处理厂,90%织布废水经"砂滤+碳滤"进一步处理后能够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24)》标准,故本项目生化处理工艺可行。该项目监测数据见表 4.2-12。

表 4.2-12 同类工程-帆顺防治污水处理站监测数据

监测点位	采样日期	监测频次	COD	SS	石油类
		第一次	928	27	19.1
		第二次	962	30	19.7
	2023年4月29日	第三次	942	33	18.9
	27 [第四次	914	29	19.4
 污水处理站		均值	936.5	29.75	19.28
进口	2023 年 4 月 30 日	第一次	944	39	19.6
		第二次	970	31	19.2
		第三次	966	37	19.5
		第四次	930	34	18.8
		均值	955.3	35.25	19.28
		第一次	142	25	8.13
汚水处理站 出口	2023年4月29日	第二次	156	22	8.07
		第三次	158	27	8.15

		第四次	148	20	8.04
		均值	151	23.5	8.10
		第一次	148	29	8.10
		第二次	162	27	8.05
	2023年4月 30日	第三次	156	22	8.15
	30 Д	第四次	140	25	8.08
		均值	151.5	25.75	8.10
	处理效率		84%	24.23%	57.99%
		第一次	19	12	0.4
		第二次	22	15	0.45
	2023年4月 29日	第三次	23	13	0.38
	27 11	第四次	21	10	0.42
污水处理站		均值	21.25	12.5	0.412
回用水口		第一次	15	16	0.37
		第二次	19	11	0.41
	2023年4月 30日	第三次	21	14	0.39
		第四次	17	9	0.44
		均值	18	12.5	0.402
	去除效率		87%	49.2%	94.98%
	总体去除效率		97.9%	61.5%	97.9%

通过江苏帆顺纺织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验收监测数据结果可知,项目采用 "格栅+调节+气浮混凝+生物接触氧化+沉淀+高效过滤"预处理工艺,废水可满足 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接管标准、总锑满足《纺织染整工业废水中锑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432-2018)、石油类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达标排放。深度处理后可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24)》标准时回用于喷水织造工艺。

除锑具体措施和工艺可行性分析:

目前,工业废水中总锑的去除方法一般有吸附法、混凝沉淀法、离子交换法、化学沉淀法、膜滤法等等。本项目喷水织造废水总锑浓度约为 0.05mg/L,浓度较低。本项目采用聚合硫酸铁作为混凝剂去除总锑,聚合硫酸铁除锑的作

用机理主要是通过形成不溶于水的锑沉淀来实现。由于锑在水中的溶解度相对较低,当锑离子与聚合硫酸铁反应后,会生成锑-铁复合物,进而形成不溶于水的锑沉淀。这些锑沉淀可以通过过滤或沉淀的方式从溶液中分离出来。通过这种方式,聚合硫酸铁可以有效地除去水中的锑。

综上所述,本项目采用生化处理工艺可行且必要,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回 用水满足纺织染整工业回用要求,本项目采用的废水处理技术属于可行技术。

(2) 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接管可行性分析

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位于泗阳经济开发区杭州路北侧、太湖路西侧,2015年建成,设计规模为3万m³/d,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采用"粗格栅+调节池+细格栅+超细格栅+MP-MBR"工艺,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一级A标准,尾水排入淮泗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处理工艺见图4.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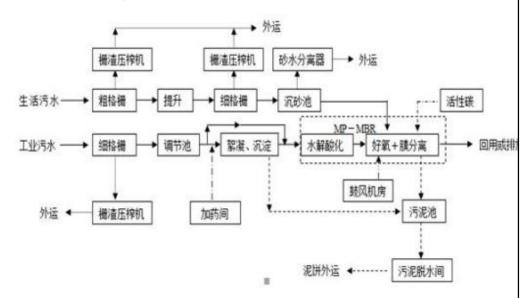


图 4.2-2 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处理工艺流程图

①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余量约为5000m³/d,项目废水排放量为58.5m³/d,占污水处理厂余量的1.17%,满足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处理余量要求。

②本项目废水水质简单,不含超出污水处理厂设计的特征污染物,因此对于项目产生的废水,从水质角度分析,均能够达到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

的接纳要求。

③废水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能够达标排放,对区域水环境影响较小,可以满足环保要求。

(3) 回用水可行性分析

项目喷水织机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够达到能够达到《城市污水 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24)织布废水回用标准要求,回用 至喷水织造工段可行。

3、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

表 4.2-13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污	染治理设	施			
序号	废水 类别	污染物 种类	排放 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 治理施 编号	污染治 理设施 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排放 口编 号	排放口设 置是否满 足要求	排放口 类型
1	生活污水	COD SS 氨氮磷 总有数 数植物	进入泗阳	非连续 排放、流 量不稳 定	TW00	化粪 池、隔 油池	/			☑企业总 排 口雨水排 放
2	生产废水	COD SS NH3-N TP TN 石油类 总锑	[城污处厂期(京水理二)	非连续 排放、流 量不稳 定	TW00 2	污水处 理站	格隔生接氧气二池效滤带++放触++沉高过滤	DW00 1	☑ 是 □否	口清净下水排放口温排放 口车间 建工工 计

4、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

表 4.2-14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排放口地理坐标						受纲	内污水处	理厂信息
序号	排放口 编号	经度	纬度	废水排 放量/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 排放 时段	名称 (b)	污染 物种 类	国家或地 方污染物 排放标准 浓度限值/ (mg/l)

1								COD	50
3							泗阳	SS	10
4					进入 城市	非连 续排	城东 污水	氨氮	5
5	DW00	118.76056	33.681603	123927	污水	放、流	 处理	TP	0.5
6		4			处理	量不	广	TN	15
7					厂	稳定	(石油	1
							期)	类	
8								总锑	/

5、废水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纺织印染工业》(HJ879-2017),项目投产后全厂废水监测计划见表 4.2-15。

表 4.2-15 废水排放口监测计划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流量、pH、COD、NH3-N	自动监测	
		SS	一次/周	 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
		TP、TN	一次/日	期)接管标准
1	综合废水 总排放口	动植物油	一次/季度	
		总锑	一次/半年	《纺织染整工业废水中锑 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3432-2018)
		石油类	一次/月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2	雨水排口	COD、SS	排放期间按 日监测	/

4.2.3 噪声环境影响及防治措施分析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喷水织机、整浆并、穿综机、打卷机等及其他辅助设备,噪声强度在65~85dB(A),项目噪声源源强及治理措施如表4.2-16示。

表 4.2-16 工业企业主要噪声设备噪声排放情况(室外声源)

				相对位置	l •	声源源		
序号	声源名称	型号	X	Y	Z	强(声 功率级 dB (A))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 段
1	活性炭吸附 装置风机	风量 10000m³/h	-50	-5	1.2	85	基础减 振、消	24h 运 行

注:表中坐标以厂界中心(坐标:118.761589,33.682210)为坐标原点,正东向为X轴正方向,正北向为Y轴正方向

表 4.2-17 工业企业主要噪声设备噪声排放情况(室内声源)

		声源名称	空间相对位置 (m)								建筑物外噪 声	
 	声源位置		X	Y	Z	源强 (dB(A))	声源 控制 措施	距室 内边 界距 离(m)	建筑物 插入损 失 (dB(A))*	运行时段	声功 率级 (dB(A))	建筑物外距离/m
1		喷水 织机	5	10	1.2	85	基础减	E:30	30.6		54.4	1
2	生产	整浆并	-30	0	6.0	80	振、 房屋 阻	W:15	30.6	24 h 运	49.4	1
3	车间	穿综 机	5	10	1.2	80	隔、 绿化	W:15	30.6	行	49.4	1
4		打卷 机	-30	-15	1.2	80	隔声 等	W:10	30.6		49.4	1

注:表中坐标以厂界中心(坐标:118.761589,33.682210)为坐标原点,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喷水织机、整浆并、穿综机、打卷机等及其他辅助设备运行噪声,根据工程分析提供的噪声源参数和设备的安装位置,选用等距离衰减模型,参照气象条件修正值进行计算,并考虑多声源迭加,预测厂界贡献值。

(1) 噪声预测模式

①室外点声源在预测点的倍频带声压级

a.某个点源在预测点的倍频带声压级

$$L_{oct}(r) = L_{oct}(r_0) - 20 \lg(r/r_0) - \Delta L_{oct}$$

式中: Loct (r) ——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oct}(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r——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m;

r₀—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m;

ΔL_{oct}——各种因素引起的衰减量,包括声屏障、空气吸收和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其计算方式分别为:

$$A_{\text{oct bar}} = -101 g \left[\frac{1}{3 + 20N_1} + \frac{1}{3 + 20N_2} + \frac{1}{3 + 20N_3} \right]$$

A_{oct atm}= α (r-r₀)/100;

$$A_{exc}=51g(r-r_0);$$

b.如果已知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w cot, 且声源可看作是位于地面上的,则:

 $L_{cot}\!\!=\!\!L_{w\;cot}\!\!-\!20lgr_0\!\!-\!8$

c.由各倍频带声压级合成计算出该声源产生的 A 声级 LA:

$$L_A = 10 \lg \left[\sum_{i=1}^{n} 10^{0.1(L_{pi} - \Delta L_i)} \right]$$

式中 ΔL_i 为 A 计权网络修正值。

d.各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的合成

$$L_{TP} = 10 \lg \left[\sum_{i=1}^{n} 10^{0.1 L_{pi}} \right]$$

- ②室内点声源的预测
- a.室内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L_{oct,1} = L_{w \cdot cot} + 10 \lg \left(\frac{Q}{4\pi r_1^2} + \frac{4}{R} \right)$$

式中: r₁为室内某源距离围护结构的距离;

R 为房间常数;

Q为方向性因子。

b.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总倍频带声压级:

$$L_{oct,1}(T) = 101g \left[\sum_{i=1}^{n} 10^{0.1L_{oct,1(i)}} \right]$$

c.室外靠近围护结构处的总的声压级:

$$L_{oct, 1}(T)=L_{0ct, 1}(T)-(Tl_{oct}+6)$$

d.室外声压级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

$$L_{w \text{ oct}} = L_{oct, 2}(T) + 101gS$$

式中: S 为透声面积。

- e.等效室外声源的位置为围护结构的位置,其倍频带声功率级为 Lwoct, 由此按室外声源方法计算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
 - f.声压级合成公式
 - n 个声压级 Li 合成后总声压级 Lp 点计算公式

$$L_{p_{\text{id}}} = 101 \text{g} \left(\sum_{i=1}^{n} 10^{0.1L_i} \right)$$

③点声源迭加计算公式

$$L_{ps} = 10 \lg(\sum 10^{\frac{L_{ps}}{10}})$$

④噪声预测值计算公式

$$L_{\text{M}} = L_{\text{M}} + L_{\text{MB}}$$

式中: L = 噪声预测值;

L 新 = 声源增加的声级;

L ***=噪声的背景值。

(3) 噪声环境影响预测

本工程固定噪声源在厂区内布置形成相对集中的噪声设备集中区。厂方在项目设计中拟采用建筑隔声、减震、合理布局、隔声墙等措施消声降噪。本项目厂界噪声贡献值见表 4.2-18。

表 4.2-18 本项目厂界噪声贡献值一览表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65	55	43.53	43.16	达标	达标
南厂界	65	55	44.38	44.18	达标	达标
西厂界	65	55	45.36	45.13	达标	达标
北厂界	65	55	44.69	44.53	达标	达标

根据表 4.2-27,项目生产噪声对厂界贡献值均较小,不会改变周围声环境 质量。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经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可以做到噪声厂界达标,不会产生噪声扰民现象。

为了本项目厂界噪声长期稳定达标,在生产期仍要注意以下几点:

- (1)加强设备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 (2) 合理布置厂区高噪声设备,亦有利于减少噪声污染,降低噪声对厂界外的影响。

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见表 4.2-19。

表 4.2-19 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表

污染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依据		
噪声	厂界	LeqdB(A)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3 类标准		

4.2.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及防治措施分析

1、固废的产生情况

本项目营运期固废主要包括员工生活垃圾、生化污泥、化粪池污泥、隔油池油渣、废丝及不合格产品废布、废油桶、废包装桶、废机油、污(油)泥、废石英砂、废活性炭、废油。其中废丝、废布、废石英砂为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或综合利用处置;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交由环卫部门处理;隔油池油渣委托区域餐厨垃圾处理厂处理;废油桶、废包装桶、废机油、污(油)泥、废活性炭、废油、生化污泥(生化污泥鉴定前按照危险废物管理,鉴定后按照相

应的固废类别管理)为危险废物,委托有危废资质单位处置。

(1) 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化粪池污泥、隔油池油渣

项目劳动定员 200 人,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则生活垃圾产生总量约 30t/a,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清运。化粪池污泥产生量约为 3t/a,委托环卫清运。根据同类型企业运行经验,并类比同规模食堂产污量,本项目隔油池油渣产生量约为 0.3t/a。委托区域餐厨垃圾处理厂处理。

(2) 一般工业固废

废丝: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本项目产生的废丝,年产生量约为原料丝的0.05%,原料丝年用量15050t/a,约为7.5t/a,经收集后外售或综合利用。

废布: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本项目会产生一定量废布,年产生量约为原料丝的 0.05%,约为 7.5t/a,经收集后外售或综合利用。

废石英砂:本项目污水处理高效过滤工艺会产生废石英砂,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废石英砂产生量约为 2.5t/a。

(3) 危险废物

废油桶: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项目生产过程中设备维修清理需要使用到机油,使用过程中会产生废机油桶,废机油桶产生量约为0.1t/a,委托有危废资质单位处置。

废机油:项目在设备检修过程中需要更换机油,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废机油产生量约为0.5t/a,委托有危废资质单位处置。

废包装桶:项目水性油墨、水性胶水等会产生废包装桶,该部分为危废,预计产生量约为 1.5 t/a。

污(油)泥:项目污水处理站格栅、气浮过程中会产生污(油)泥,经污水处理站系统处理,共去除石油类约23.08t/a,项目使用高效污泥压滤机,类比同类项目污泥含水率约60%,故最终污(油)泥产生量(60%含水率)约为57.71t/a。

废活性炭:本项目调浆及整浆并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采用"水喷淋+除雾器+高压静电油烟净化器+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根据工程分析可知,风机风量为整浆并工序活性炭吸附装置: 10000 m³/h,项目活性炭装填量为 1.6m³ (活

性炭密度取 0.5g/cm³),则活性炭装填量为 800kg。废气处理前、后非甲烷总烃浓度分别为整浆并工序活性炭吸附装置: 62.5mg/m³、6.25mg/m³, 年运行时数为 7200 小时。

根据《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将排污单位活性炭使用更换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通知》(江苏省生态环境厅,2021年7月19日),活性炭更换周期计算如下:

$$T=m\times s \div (c\times 10^{-6}\times Q\times t)$$

式中:

T—更换周期, 天;

m—活性炭的用量, kg, 按800kg 计算;

s—动态吸附量, %; (一般取值 15%)

c—活性炭削减的有机物浓度, mg/m³, 根据废气源强及"水喷淋+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经验,活性炭吸附削减浓度为整浆并工序活性炭吸附装置: 15.0mg/m³;

Q—风量,单位 m³/h,项目风机风量为整浆并工序活性炭吸附装置:10000 m³/h;

t—运行时间,单位 h/d,项目取值 24h/d。

经计算,项目废气治理过程中活性炭吸附装置更换周期分别为整浆并工序活性炭吸附装置:33天,经核算活性炭更换量约7.27t/a。结合废气源强,活性炭吸附有机废气约1.09t/a,项目织布废气治理过程中产生的废活性炭约8.36t/a。

废油:整浆并工序废气处理时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油,类比同类型纺织企业, 经静电除油后,产生量约为 1.0t/a。

生化污泥:项目污水处理站好氧和沉淀过程中会产生生化污泥,生产废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泥量与原水的悬浮固体及处理工艺有关。

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水处理(试行)》(HJ978-2018)中 9.4 节,污泥量计算公式如下:

$$E_{\text{per}} = 1.7 \times Q \times W_{\text{x}} \times 10^{-4}$$

式中:

E产生量—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污泥量,以干泥计,t;

Q—核算时段内排污单位废水排放量,m³,具有有效出水口实测值按实测值计,无有效出水口实测值按进水口实测值计,无有效进水口实测值按协议进水水量计;本项目取 1093743m³/a(回用量);

 W_{**} —有深度处理工艺(添加化学药剂)时按 2 计,无深度处理工艺时按 1 计,本项目按 1 计。

经计算,建设项目自建生化污泥产生量(以干泥计)约为 185.94t/a,类比同类项目污泥含水率约 60%,故最终污泥量(60%含水率)约为 464.85t/a。生化污泥鉴定前按照危险废物管理,鉴定后按照相应的固废类别管理。

本项目固废产生、处置情况见表 4.2-20。

表 4.2-20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 号	固废 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年产生 量 t/a	废物类别 及代码	危险 特性	贮存方式	污染防治措 施		
1	生活垃圾	/	职工生 活	固态	30	/	/	垃圾桶	委托环卫清		
2	化粪池污 泥	/	职工生 活	半固 态	3	/	/	/	运		
3	隔油池油 渣	/	职工生 活	半固 态	0.3	/	/	/	委托区域餐 厨垃圾处理 厂处理		
4	废丝		整经、倍 捻等	固态	7.5	/	/	田成妖士	外售或相关		
5	废布	一般 固废	检验	固态	7.5	/	/	固废暂存 间	单位回收综		
6	废石英砂		废水处 理	固态	2.5	/	/		合利用		
7	废油桶		设备维护和清	固态	0.1	HW08 900-249-08	Т, І				
8	废机油					洁	液态	0.5	HW08 900-217-08	T, I	
9	废包装桶		包装	固态	1.5	HW49 900-041-49	T		质单位处 置,其中生		
10	汚(油)泥	危险 废物	废水处 理	固态	57.71	HW08 900-210-08	T, I	危废暂存 库	化污泥鉴定 前按照危险		
12	废活性炭	12	废气治 理	固态	8.36	HW49 900-039-49	T		废物管理, 鉴定后按照		
13	废油		废气处 理	液态	1.0	HW08 900-249-08	T, I		相应的固废 类别管理		
14	生化污泥		废水处 理	固态	464.85	/	Т				

表 4.2-21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 所(设 施)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 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 码	占地面 积 (m²)	贮存方 式	贮存能 力(t)	贮存周 期
1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托盘	0.025	一季度
2		废机油	HW08	900-217-08		桶装	0.125	一季度
3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50	托盘	0.375	一季度
4	危废暂 存间	汚(油)泥	HW08	900-210-08		袋装	4.809	月度
6	J1 160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袋装	2.090	一季度
7		废油	HW08	900-249-08		桶装	0.250	一季度
8		生化污泥	HW49	722-006-49		袋装	19.369	半月度

2、固体废物的处置与管理

(1) 一般固体废物的处置管理

- 一般固体废物在厂内暂存、处置过程中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相关要求执行,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所的建设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进行建设。厂区内新建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为100m²,用于储存一般固废,可以满足项目固废存储要求。
 - ①贮存、处置场的设置必须与将要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类别相一致;
 - ②不得露天堆放,防止雨水进入产生二次污染:
- ③贮存、处置场使用单位,应建立检查维护制度,定期检查维护堤、坝、 挡土墙、导流渠等设施,发现有损坏可能或异常,应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以保 障正常运行;
- ④单位须针对此对员工进行培训,加强安全及防止污染的意识,培训通过 后上岗,对于固体废弃物的收集、运输要实施专人专职管理制度并建立好档案 制度。应将入场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和数量以及下列资料,详细记录在 案,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

(2) 危险废物的处置管理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油桶、废机油、废包装桶、污(油)泥、废活

性炭、废油等均属于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在厂区危险废物临时贮存间,定期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厂区内设置危废暂存间 1 个,面积为50m²,可以满足本项目固废存储要求。危废暂存间设置应满足《危险废物储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要求,采取防扬散、防渗漏、防风、防雨、防晒等措施,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厂内暂存时间不得超过 1 年。厂区污水处理站生化污泥鉴定前按照危险废物管理,暂存在危废贮存间。企业根据生化污泥产生量确定鉴定时间,鉴定后按照相应的固废类别管理。

危险废物贮存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其他相关技术规范,危险固废必须放置在危废暂存库内暂存,贮存场地底部设置基础防渗层,场地地面进行耐腐蚀的硬化,四周设置导流沟;危险废物必须装入相容容器或防渗胶袋内贮存;场内应有隔离设施、报警装置和防风、防雨、防漏和防渗设施,以及防火消防设施,应建有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等;建设单位应履行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制度、建立台账管理制度、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建设单位应做好防风、防雨、防渗漏措施,并设立危险废物警示标志危险废物识别标识。

(3) 生活垃圾等的处置管理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并进行安全卫生处置。同时对垃圾堆放点 应进行定期的清洁消毒,杀灭蚊虫,以免影响厂区内环境。若随意弃置,会影响市容卫生,造成环境污染。

本项目隔油池油渣产生量约为 0.3t/a。委托区域餐厨垃圾处理厂处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各类固体废物去向合理,不会对项目周围环境造成二次 污染。

4.2.5 地下水、土壤

1、污染源与污染途径

本项目造成土壤、地下水污染的主要途径可能有:

(1)仓库化学品流失而造成污染影响;

- (2)因管理不善而造成人为流失继而污染环境:
- (3)废物得不到及时处置,在处置场所因各种因素造成流失。

2、土壤和地下水防渗、防控措施

针对项目可能发生的地下水和土壤污染,本项目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源头控制、末端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进行防控。本项目防渗分区划分见表 4.2-22。

 名称
 地下水污染防治分区范围

 重点防渗区
 原辅材料储存区、危废暂存间、污水处理站等

 一般防渗区
 生产区、仓库等

 简单防渗区
 公用工程区、办公区等非污染区

表 4.2-22 全厂地下水污染防治分区情况表

对污染防治区应分别采取不同等级的防渗方案, 具体如下:

- (1)重点防渗区:对地下水环境有污染的物料或污染物泄漏后不易及时发现和处理的区域和部位。包括危废暂存间等区域。防渗设计要求参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重点污染区地坪混凝土防渗层抗渗等级不应小于 P8(混凝土的抗渗等级能抵抗 0.8MPa 的静水压力而不渗水),其厚度不宜小于 150 mm,防渗层性能应与 6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1.0×10⁻¹²cm/s)等效。
- (2)一般防渗区:对地下水环境有污染的物料或污染物泄漏后可及时发现和处理的区域和部位。一般污染物污染防治区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一般污染防治区防止地下水污染层的防止地下水污染性能应不低于 1.5m 厚渗透系数为 1.0×10⁻⁷cm/s 的粘土层。本项目对生产区、仓库等采取水泥硬化防渗处理。防渗层抗渗等级不应小于 P6(混凝土的抗渗等级能抵抗 0.6MPa 的静水压力而不渗水),其厚度不宜小 100mm,其防渗层性能与 1.5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1.0×10⁻⁷cm/s)等效。
 - (3)简单防渗区:一般地面硬化。

3、跟踪监测

本项目正常排放条件下,不会对土壤、地下水造成影响,故无跟踪监测要求。

4.2.6 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1、危险物质及风险源分布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本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使用量及临界量见表 4.2-23。

		-pc 102 20 /01			=	
序号	危险物质 名称	可能存在最大数量 qn/t	临界量 Qn/t	q/Q 比 值	是否构成重 大危险源	备注
1	废机油	0.125	2500	0.0001	否	危废暂存 库
2	汚 (油) 泥	3.341	200	0.0167	否	危废暂存 库
5	废活性炭	0.985	50	0.0197	否	危废暂存 库
7	废油	0.25	200	0.0013	否	危废暂存 库
9	润滑油	0.5	2500	0.0002	否	原料仓库
		项目 Q 值∑			0.0379	

表 4.2-23 危险物质使用量及临界量

2、风险评价等级确定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可知,环境风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Σ qn/Qn < 1,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风险评价等级详情见下 4.2-24。

表 4.2-24	Ŧ	不境风险评价工	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 IV ⁺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_		三	简单分析 a

^a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中规定的等级划分表可知,本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确定为简单分析。

3、影响途径

本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和风险源分布情况。

	表 4.2-25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风险单元	风险物质	环境风险类型											
原料仓库	机油	泄漏、火灾和爆炸伴生/次生 污染物											
废气处理设 施	非甲烷总烃	泄漏、火灾和爆炸伴生/次生 污染物伴生/次生污染物											
危废暂存库	废油桶、废机油、废包装桶、污(油)泥、 废活性炭、废油	泄漏、火灾和爆炸伴生/次生 污染物											

4、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具有潜在的泄漏、爆炸等事故风险,尽管这些事故发生的概率较低,但是必须从管理、储存、使用等环节采取相应的预防保护措施,安全措施水平越高、越全面,事故的概率和损失就越小。采取的风险防范减缓措施如下:

- (1)制定生产事故处理应急救援方案,设置环境管理机构,设置环境管理 小组及应急救援领导小组,并对生产车间、危废暂存间等进行巡检。
- (2)生产车间应制定安全操作规程,组织人员培训,提高风险防范意识; 危废暂存间等设置易燃易爆、禁止烟火及禁止非工作人员入内警示牌,并对危 险品操作及管理人员进行培训。
 - (3) 危废暂存间的地面做好防渗层,设置明显警示标记,并设置专人监管。
- (4)原料入库时,应严格检验商品质量、数量、包装情况、有无泄露,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
 - (5) 润滑油、机油在生产线旁少量暂存,放置于原料仓库中;
- (6) 在生产车间、危废暂存间等设置急救器材、救生器、防护面罩、护目镜、橡胶手套等防护用品,为职工安全生产提供可靠保证。企业应加强职工的教育与培训,强化制度,加强管理,勤于监察巡视,防患于未然。因此,本项目通过落实上述风险防范措施,其发生概率可进一步降低,其影响可以进一步减轻,环境风险是可以承受的。
- (7)原料库、危废暂存间等进行重点防渗,设置事故应急池,防止事故废水 排入外环境,并与园区/区域环境风险防控设施及管理有效联动。

5、风险评价结论

建设项目名称	容表
地理坐标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原料仓库(聚丙烯酸浆料、机油)、危废地表水、地下水:聚丙烯酸酯乳液、机油活力。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原料仓库(聚丙烯酸浆料、机油)、危废 地表水、地下水:聚丙烯酸酯乳液、机油	·路北侧
地表水、地下水:聚丙烯酸酯乳液、机油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 后果(大气、地表水、 地下水等)	5.913 秒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 若处理不及时或处理措施采取不当,污染水、土壤,对地表水、地下水水质、土壤大气: FDY 丝、机油和危险废物等遇火沥燃烧产生 CO、氮氧化物,对大气产生污药、燃烧产生 CO、氮氧化物,对大气产生污药、(1)建设单位在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时,将对废水进行检测分析,根据水质情况拟定可有效防止污染物最终进入水体。 (2)应加强安全消防设施的检查及管理,(3)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应制定岗位责任(4)定期检查、维护原料库设施、设备,洒水降尘减少空气中颗粒物的含量。 (5)危险暂存间要做好防风、防雨、防晒	暂存间(危险废物)
后果(大气、地表水、水、土壤,对地表水、地下水水质、土壤大气: FDY 丝、机油和危险废物等遇火源燃烧产生 CO、氮氧化物,对大气产生污染 (1)建设单位在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时,将从对废水进行检测分析,根据水质情况拟定可有效防止污染物最终进入水体。 (2)应加强安全消防设施的检查及管理,(3)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应制定岗位责任(4)定期检查、维护原料库设施、设备,洒水降尘减少空气中颗粒物的含量。 (5)危险暂存间要做好防风、防雨、防晒	和危险废物等发生渗漏,
大气: FDY 丝、机油和危险废物等遇火源燃烧产生 CO、氮氧化物,对大气产生污染 (1)建设单位在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时,将足对废水进行检测分析,根据水质情况拟定可有效防止污染物最终进入水体。 (2)应加强安全消防设施的检查及管理,(3)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应制定岗位责任(4)定期检查、维护原料库设施、设备,洒水降尘减少空气中颗粒物的含量。 (5)危险暂存间要做好防风、防雨、防晒	2物会进入地表水、地下
燃烧产生 CO、氮氧化物,对大气产生污染 (1)建设单位在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时,将 对废水进行检测分析,根据水质情况拟定可有效防止污染物最终进入水体。 (2)应加强安全消防设施的检查及管理, (3)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应制定岗位责任 (4)定期检查、维护原料库设施、设备, 洒水降尘减少空气中颗粒物的含量。 (5)危险暂存间要做好防风、防雨、防晒	造成不同程度污染。
(1)建设单位在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时,将)对废水进行检测分析,根据水质情况拟定可有效防止污染物最终进入水体。 (2)应加强安全消防设施的检查及管理, (3)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应制定岗位责任 (4)定期检查、维护原料库设施、设备, 洒水降尘减少空气中颗粒物的含量。 (5)危险暂存间要做好防风、防雨、防晒	原引起火灾、爆炸事故,
对废水进行检测分析,根据水质情况拟定可有效防止污染物最终进入水体。 (2)应加强安全消防设施的检查及管理, (3)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应制定岗位责任 (4)定期检查、维护原料库设施、设备, 洒水降尘减少空气中颗粒物的含量。 (5)危险暂存间要做好防风、防雨、防晒	染。
世級人民 (6) 正並 将編制 天及环境事件应急顶菜, 泄漏、火灾和爆炸等事故时控制泄漏物和 企业应完善突发环境事故应急措施。 (7) 危废暂存间铺设混凝土地面,保证则 库房室内控温、控湿,经常检查,发现变	E相应处理、处置措施,保证其处于即用状态。 制,严格遵守操作规程。以确保正常运行,注意 西、防渗漏措施。 配备应急器材,在发生 口消防废水进入下水道。 它存仓库的防渗、防漏。

分析结论:在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到位的情况下,将可大大降低建设项目的环境风险,最大程度减少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危害。在医院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后,项目对环境的风险影响可接受。

综上,本项目风险潜势为 I,环境风险影响较小。在采取:车间地面防渗处理;按照使用计划控制原料(机油等)的暂存量,及时清理危废;配备个人防护用品;按要求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本项目环境风险可控。

本项目运营期的环境风险在采取以上相应防范措施的基础上可将风险事故 造成的危害降至最低,从环境风险角度分析,本项目实施可行。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3#厂房整浆 并工序	非甲烷总烃	一套"水喷淋+除 雾器+高压静电油 烟净化器+二级活 性炭装置"+1 个 18 米高排气筒 (DA001),设计 风量 10000m³/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标准》(DB32/4041-2021) 表 1 中 NMHC 标准限值 要求
	食堂	油烟	油烟净化器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试行) (GB18483-2001)中型 规模标准
	生活污水(含 食堂废水)	COD、SS、 NH ₃ -N、TP、 TN、动植物 油	生活污水经化粪 池处理、食堂废水 经隔油池处理后 接管泗阳城东污 水处理厂(二期)	排入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废水满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接管要求,并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
地表水环境	生产废水	COD、SS、 NH ₃ -N、TP、 TN、石油 类、总锑	生产废水经厂区 污水站(格栅+隔 油+生物接触氧化 +气浮+二沉池+高 效过滤,处理能力 4500m³/d)处理后 90%回用,10%排 入泗阳城东污水 处理厂(二期)	(GB89/8-1996) 三级标准;总锑满足《纺织染整工业废水中锑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432-2018);回用水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24)标准要求
声环境	生产设备	噪声	合理布局,室内设 备隔声、减振、消 声、室外设备减 振、消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 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3 类标 准
电磁辐射	/	/	/	/
	生活	生活垃圾、 化粪池污泥	交环卫处置	/
	_T_1H	隔油池油渣	委托区域餐厨垃 圾处理厂处理	/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 固废	废丝、废布、 废石英砂	设置一般固废暂 存间暂存 100m², 废丝、废布外售综 合利用处置,废石 英砂厂家回收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

	危险废物	废油桶、废包 机油桶、泥炭、 水油、泥污、 水油、泥污、 水水。 水水。 水水。 水水。 水水。 水水。 水水。 水水。 水水。 水水	设置危废暂存间 暂存 50m²,废油 桶、废机油、废包 装桶、污(油)泥、 废活性炭、生化污泥(生化污泥(生化污泥的接定的 医废物管理,鉴固 后按照相应的委托 有资质的公置 全处置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总局令第5号)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系数≤1.0×10 ⁻⁷ c	m/s; 危废暂存		水泥硬化防渗处理,渗透 点污染防治区地坪混凝土 ≤1.0×10 ⁻¹² cm/s。						
生态保护措施	规	规范废气、废水、噪声、固废污染防治措施管理。								
环境风险 防范措施	事故的异常运行 2.加强管理和设 或替换下来的	1.加强事故预警监控,定期巡检、调节、保养、维修。及时发现有可能引起事故的异常运行苗头,消除事故隐患。 2.加强管理和设备维护工作,保持设备的完好率和处理的高效率。备用设备或替换下来的设备要及时检修,并定期检查,使其在需要时能及时使用。 3.企业正式投产前,进行环保设施安全评价。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等。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了"一个"的是这个人,这个人的人,这个人的人,这个人们是这个人们的人,我们就是这个人们的人,我们就是这个人们的人,我们就是这个人,我们就是这个人,我们就是这个人,我们就是这个人,我们就是这个人,我们就是这个人,我们就是这个人,我们就是这个人,我们就是一个人,我们就是这个人,我们就是我们就是这个人,我们就是这个人,我们就是这个人,我们就是这个人,我们就是这个人,我们就是这个人,我们就是这个人,我们就是这个人,我们就是这个人,我们就是这个人,我们就是这个人,我们就是我们就是这个人,我们就是我们就是我们就是我们就是我们就是我们就是我们就是我们就是我们就是我们就是	正建设不同阶段 的 正建设不同阶间 的 正建设不同阶间 的 是工艺设施"同时段 是一个人。 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 是一个一个一个一。 是一个一个一。 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 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 是一一个一个一个一。 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 是一一个一个一个一。 是一个一个一。 是一个一个一个一。 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 是一个一个一。 是一一个一个一个一。 是一一个一个一个一。 是一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 是一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 是一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 是一一个一个一。 是一一一。 是一一个一个一个一。 是一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 是一一个一个一个一。 是一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 是一一个一个一个一。 是一一个一。 是一一个一。 是一一个一个一。 是一一个一。 是一一个一。 是一一。 是一	应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一、同时施工、同时竣工"。 度;此外,在项目工程排 识实施新、改、扩建项目 保养的作业规程和管理制 纳入公司日常管理工作的 ,把环境目标责任完成情 ,在公司内部形成注重环 是信息系统"(江苏省环保厅 监测计划、转移联单管理制 度。 置警告标志,危废包装、容						

器和贮存场所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张贴标识。

⑧企业需要根据《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试行)》、《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要求向社会公开相关信息。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属于"纺织业 17、25 化纤织造及印染精加工 175"中的"有喷水织造工序的",综上本项目属于重点管理。

2)自行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纺织印染工业》(HJ879-2017),建设单位定期委托有资质的检(监)测机构代其开展自行监测,根据监测结果编写自行监测年度报告并上报当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3)验收监测计划

当本项目达到验收标准时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委托有资质的检(监)测机构代其开展验收监测,根据监测结果编写验收监测报告。

六、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选址符合江苏泗阳经济开发区及江苏泗阳绿色智造产业园总体规划和用地规划,选址合理;所处区域空气和声环境现状基本符合功能区区划要求,地表水环境现状符合现行功能区划要求;本项目在严格落实拟定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和采纳报告提出的建议后,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产生的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不会降低区域功能类别,并能满足总量控制要求,社会效益、经济效益较好。该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对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从环境的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本评价报告是根据业主提供的经营范围、规模、工艺流程、原辅材料用量及与 此对应的排污情况为基础进行编制的。如果经营范围、规模、工艺流程等发生重大 变化,应由业主按环保法规的要求重新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 t/a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 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①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非甲烷总烃	1.54	-	-	0.45	-	0.45	-1.09
	废水量	124013	-	-	123927	-	123927	-86
	COD	25.28	-	-	25.145	-	25.145	-0.135
	SS	12.76	-	-	12.393	-	12.393	-0.367
	氨氮	0.06	-	-	1.871	-	1.871	+1.811
废水	TP	0.0072	-	-	0.129	-	0.129	+0.1218
	TN	-	-	-	3.11	-	3.11	+3.11
	石油类	0.730	-	-	2.431	-	2.431	+1.701
	总锑	-	-	-	0.0024	-	0.0024	+0.0024
	动植物油	-	-	-	0.024	-	0.024	+0.024
	生活垃圾	30	-	-	30	-	30	0
	化粪池污泥	-	-	-	3	-	3	+3
一般固废	隔油池油渣	-	-	-	0.3	-	0.3	+0.3
以凹 <i>版</i>	废丝	25	-	-	14.5	-	14.5	-10.5
	废布	25	-	-	14.5	-	14.5	-10.5
	废石英砂	2.5	-	-	2.5	-	2.5	0

	废油桶	0.2	-	-	0.1	-	0.1	-0.1
	废机油	1	-	-	0.5	-	0.5	-0.5
	废包装桶	-	-	-	1.5	-	1.5	+1.5
危险废物	汚(油)泥	29.18	-	-	57.71	-	57.71	+28.53
	废活性炭	2	-	-	8.36	-	8.36	+6.36
	废油	-	-	-	1.0	-	1.0	+1.0
	生化污泥	280	-	-	464.85	-	464.85	+184.85

注: ⑥=①+③+④-⑤; ⑦=⑥-①